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496**

**2010 年年度报告**

##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	3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六、公司治理结构.....	18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3
八、董事会报告.....	24
九、监事会报告.....	41
十、重要事项.....	42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57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59

## 一、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方朝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月华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小英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精工钢构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ANGJIANG & JINGGONG STEEL BUILDI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JGG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沈月华
联系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6 楼
电话	0564-3631386、021-51876399-2222
传真	0564-3631386、021-54452496
电子信箱	600496@jgsteel.cn

###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7161
办公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716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600496.com
电子信箱	600496@jgsteel.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精工钢构	600496	长江精工、G 精工钢、长江股份

#### （六）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6 月 2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11 月 20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40000000022295
	税务登记号码	342401711774045
	组织机构代码	71177404-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243,177,006.63
利润总额	248,447,88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139,00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6,908,78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20,162.42

####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51,556.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41,949.5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1,742.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3,466.88
所得税影响额	-1,766,552.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22.87
合计	16,230,222.00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5,313,048,737.74	4,509,837,470.39	17.81	4,587,715,136.04
利润总额	248,447,888.44	255,018,340.03	-2.58	156,263,47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139,006.66	192,200,582.02	16.10	125,343,90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908,784.66	174,861,739.66	18.33	99,888,21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20,162.42	191,633,529.02	-40.40	163,832,154.43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4,248,605,340.15	4,220,057,213.27	0.68	3,917,890,910.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605,326,050.67	1,367,129,053.37	17.42	838,287,245.71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8	0.55	5.45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8	0.55	5.45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3	0.50	6.00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3	19.86	减少 4.73 个百分点	15.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3	18.07	减少 4.04 个百分点	12.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30	0.50	-40.00	0.4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4.15	3.53	17.56	2.43

注：公司 2009 年 11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 4200 万股，募集资金 33952.50 万元，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大至 3.87 亿股，募集资金相应扩大净资产金额，由于对 2009 年当年度影响仅为 1 个月，故对 2010 年度同比数据产生影响。

##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00	10.85				-4,200	-4,2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200	10.85				-4,200	-4,2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200	8.27				-3,200	-3,2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0	2.58				-1,000	-1,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500	89.15				4,200	4,200	38,7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4,500	89.15				4,200	4,200	38,7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700	100						38,700	100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09 年 10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7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含 5,000 万股）；

2009 年 11 月 9 日，完成 4,200 万股股票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4,200 万股限售股上市流通。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总股本不变，所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0	0	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
上海鸿立投资有限公司	600	600	0	0	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针棉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600	600	0	0	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	500	0	0	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
江苏开元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0	0	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
吴轶	500	500	0	0	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
周厚娟	500	500	0	0	定向增发	2010 年 11 月 10 日
合计	4,200	4,200	0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股票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09 年 11 月 9 日	8.39	4,200	2010 年 11 月 10 日	4,200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079 号）核准，公司董事会受股东大会委托于 2009 年 11 月 9 日办理完毕公司向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定向增发 4200 万股股票事宜，该等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已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941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	境内非国有	33.75	130,627,153	7,739,289	0	质押 87,750,000

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3	13,267,319	13,267,319	0	无
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58	10,000,000	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	9,256,756	9,256,756	0	无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1	7,000,000	7,000,000	0	无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64	6,359,971	6,359,971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	5,373,812	5,373,812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7	5,287,194	5,287,194	0	无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15	4,438,594	4,438,594	0	无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4,204,935	4,204,935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627,153	人民币普通股 130,627,153
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267,319	人民币普通股 13,267,319
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256,756	人民币普通股 9,256,756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59,971	人民币普通股 6,359,97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73,812	人民币普通股 5,373,812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287,194	人民币普通股 5,287,194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438,594	人民币普通股 4,438,594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204,935	人民币普通股 4,204,9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六安市工业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六安市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未知。
--	--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控股股东为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30,627,153 股，其中 87,750,000 股质押中。实际控制人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自然人为金良顺。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 (2)、控股股东情况

####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成立日期	2003 年 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32,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制作、施工安装（凭资质经营）；经销：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贵稀金属除外）及相关零配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 (3)、实际控制人情况

####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金良顺
成立日期	1996 年 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28,5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钢结构制作；机、电、液一体化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环保设备、能源设备、工程设备的科研开发、制造加工和销售；建筑安装施工、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施工、安装；房地产开发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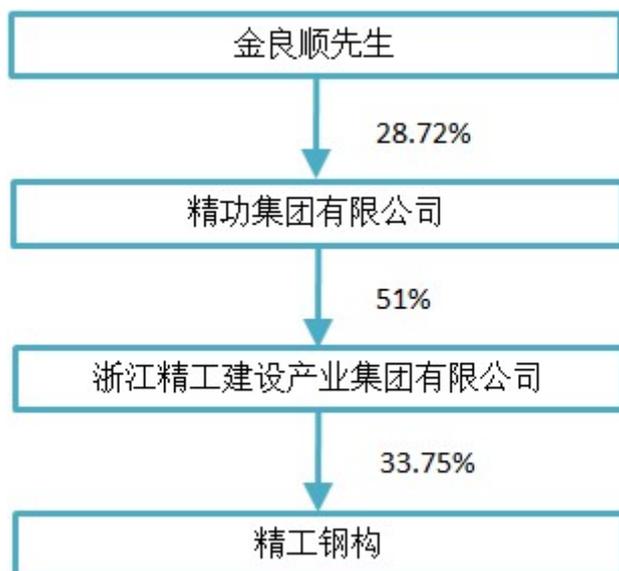
○ 自然人

姓名	金良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企业管理。主要担任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法人。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方朝阳	董事长	男	44	2009年7月30日	2012年7月31日	0	0	55	否
严宏	副董事长	男	54	2009年7月30日	2012年7月31日	0	0	21	否
孙关富	董事、总	男	46	2009年7	2012年7	0	0	55	否

	经理			月 30 日	月 31 日				
孙卫江	董事	男	42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0	是
钱卫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46	否
涂成富	董事	男	49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0	否
葛定昆	独立董事	男	41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5	否
郑金都	独立董事	男	46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5	否
孙勇	独立董事	男	50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5	否
黄明鑫	监事	男	35	2010 年 5 月 22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0	是
刘中华	监事	男	35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27	否
黄幼仙	监事	女	44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25	否
裘建华	副总经理	男	45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48	否
楼宝良	副总经理	男	48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55	否
陈水福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56	否
陈国栋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45	2010 年 3 月 8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40	否
沈月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35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2 年 7 月 31 日	0	0	32	否
孙国君	监事会主席	男	35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0 年 5 月 22 日	0	0	0	是
朱光龙	财务总监	男	37	2009 年 7 月 30 日	2010 年 8 月 9 日	0	0	17	否
合计	/	/	/	/	/	0	0	492	/

方朝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 EMBA 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副会长，浙江省青年联合会委员，浙江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绍兴市青年企业家协会会

长，六安市第三届人大代表。现任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方朝阳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严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安徽省劳动模范。历任六安行署轻工业局和六安市轻工总会副局长、局长、总会会长，安徽长江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严宏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孙关富：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建筑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浙江省建筑钢结构协会副会长。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孙关富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孙卫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绍兴经编机械总厂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浙江华能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企管部经理，浙江精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浙江精工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精功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董事、董事局副主席。孙卫江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钱卫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专家组专家。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安徽分公司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部分控股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钱卫军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涂成富：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六安财政局预算科副科长、六安市财政局外资科科长、六安市财政局公共科科长、六安市财政局预算科科长、六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等职。现任公司董事。涂成富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葛定昆：中国国籍，有美国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学士，美国伊利诺大学营销管理硕士、战略与创业管理专业博士。现执教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为 EMBA, MBA 及 EDP（高层管理人员短期培训）学员讲授公司持续增长战略。曾担任中欧张江创业创新研究中心副主任，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学术顾问，亚杰商会上海天使投资协会特别顾问。葛定昆先生博士论文曾荣获美国管理学会 COLEMAN 基金会最佳博士论文奖（面向全美国博士生竞争评选），其 2002 年的学术论文获选国际管理研究院（Academy of Management）最佳论文集（面向全世界教授，学者竞争评选，低于 5% 的入选率），其 2005 年的学术论文获选国际战略管理学会十佳论文（面向全世界教授，学者竞争评选，低于 2% 的入选率）。葛定昆先生有多年在著名跨国公司工作经验，先后在法国标致，美国电话电报公司，瑞典爱立信等工作，担任区域性及全国性高级管理和咨询职务。在美国加州州立大学执教期间，曾担任美国硅谷最大的高科技创业组织之一的中华资讯网路协会的理事及旧金山复兴创业中心的理事，该中心是美国最早的创业开发机构之一，同时并是多家高科技创业公司的顾问委员会成员。曾为包括 AT&T, Ericson, Eli Lilly, Habitat, AstraZeneca, Allen & Overy, Capitaland, Golden Gate Software 及华润等多家国际企业提供企业内部培训及咨询服务。葛定昆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郑金都：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一级律师，杭州大学法学学士、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美国密苏里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曾任杭州大学（现浙江大学）法律系教师，第九届浙江省政协委员；现为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浙江省省直律师协会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浙江省人大地方立法专家库成员、浙江省政府立法专家库成员、浙江省青联常委（兼政法军警界别组长）、浙江省委省政府信访律师顾问团成员、浙江省公安厅

法律专家咨询委员、杭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立法咨询委员、浙江“法治在线”律师专家顾问团高级顾问、杭州市留学归国人员协会秘书长、杭州、台州仲裁委仲裁员，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实务导师、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客座教授、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兼职教授等职。先后担任浙江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797，2009年6月到期）、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830，已到期）、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城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曾被评为浙江省优秀青年、浙江省优秀留学回国人员、浙江省“十大优秀律师”、浙江省律师事业突出贡献奖等，并被浙江省司法厅荣记司法系统个人二等功。郑金都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孙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任会计师，会计学硕士，副研究员，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FCCA），澳洲资深注册会计师（FCPA），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1990年起在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任职，现任主任会计师；2007—2008期间，中国证监会发审委担任专职委员。孙勇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黄明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交通土建专业，2001年3月毕业于冶金部建筑研究总院结构工程专业并获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同济大学博士。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现任公司监事。黄明鑫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刘中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郑州大学结构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02年起工作于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总监。刘中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黄幼仙：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起在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人力资源总监。黄幼仙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惩戒情况。

裘建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公司股长、科长、办事处主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中心支公司科长、部门经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第二营业部总经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中心支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裘建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楼宝良：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大专学历。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钢结构项目经理、总经办主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重钢制造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楼宝良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陈水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经济师，绍兴县企业管理先进个人，大专学历。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水福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陈国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土木工程系结构工程专业博士，同济大学博士后，教授级高工，中国钢结构协会、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专家组专家。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总师办主任，公司副总经理、华南事业部负责人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沈月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初级寿险管理师（美国寿险管理师协会颁发）。曾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 C 类干部、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主任科员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沈月华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孙国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行政事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精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国君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朱光龙：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石油大学石油工程学士，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财务经理，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朱光龙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数量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方朝阳	董事长	0	40	0	0	10.15	40
孙关富	董事、总经理	0	40	0	0	10.15	40
楼宝良	副总经理	0	35	0	0	10.15	35
钱卫军	董事、副总经理	0	20	0	0	10.15	20
裘建华	副总经理	0	20	0	0	10.15	20
陈水福	副总经理	0	20	0	0	10.15	20
陈国栋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0	20	0	0	10.15	20
严宏	副董事长	0	15	0	0	10.15	15
沈月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	15	0	0	10.15	15
合计	/	0	225	0	0	/	225

(三)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方朝阳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年6月30日	2012年6月29日	否
方朝阳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	2009年1月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否

孙关富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9 日	否
孙卫江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9 日	否
孙卫江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局副主席	2009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是
钱卫军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9 日	否
严宏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9 日	否

(四)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涂成富	六安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主任			是
葛定昆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教授			是
郑金都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主任			是
孙勇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是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绩效管理实施方案》。 2、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从 2007 年起将给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 3 万元人民币（含税）的津贴调整至 5 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章程》履行职权所需的费用均由公司承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10 年度公司的相关高管人员实施考核并确定薪酬数据，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考核以后支付。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明鑫	总工程师	离任	工作需要
孙国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需要
朱光龙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需要
陈国栋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聘任	工作需要
黄明鑫	监事	聘任	当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沈月华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需要
-----	------	----	------

### （七）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4,416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02
销售人员	179
技术人员	495
财务人员	62
生产管理人员	258
项目管理人员	368
其他管理人员	45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3,196
大专及本科	1,170
研究生及以上	50

## 六、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 1、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意见，公司多年来不断积极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制度文件和相关具体规范。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项工作委员会制度；相继制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项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及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精工钢构重大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办法暨预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条例》、《反舞弊条例》、《集团对各事业部的管控体系》等一套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建立了重大信息的内部管理体系与机制；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责，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

###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依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对照有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并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流通股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聘请了专业律师对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牟取额外利益或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等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财务、业务、机构、人员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提供担保。

###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董事能够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现有 3 名独立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建立了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 4 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工作细则，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程序规范、会议纪录完整、真实。

###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能够以向全体股东负责为出发点，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证了公司资产安全，降低了公司财务和经营风险，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公司与利益相关者

公司以“股东满意、客户满意、员工满意、社会满意”作为经营宗旨，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合作者、员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 （6）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依照《公司章程》、《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股东来函、来访、来电的回复和接待；建立了投资者交流的网络平台，获得了投资者的较高认同。

(7) 重大信息的内部管理与保密

报告期，公司本着规范信息披露，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原则制定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

2、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情况

通过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司治理观念得到有效树立，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责任意识、规范意识得到增强，从建立长效机制入手，不断完善制度建设，陆续出台了多项制度规范，进一步明确责任，规范程序、防控风险，使治理工作落到实处，公司规范运作和综合管理水平有效提高。公司将持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安徽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要求，做好内控制度建设，巩固成果，保持并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方朝阳	否	12	1	11	0	0	否
严宏	否	12	1	11	0	0	否
孙关富	否	12	1	11	0	0	否
孙卫江	否	12	0	11	1	0	否
钱卫军	否	12	1	11	0	0	否
涂成富	否	12	1	11	0	0	否
葛定昆	是	12	1	11	0	0	否
郑金都	是	12	1	11	0	0	否
孙勇	是	12	1	11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10 年度公司运营良好，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故 201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无提议召开董

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也未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根据相关制度、要求，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为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等方面提出了许多专业性的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并在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发挥重要作用。

####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组织，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或控股的企业担任任何行政职务。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均不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等生产经营性资产，不存在任何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亦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人事、财务、供应和销售等所有职能部门独立于控股股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并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会计人员，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纳税。

####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在 2009 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重大突发事件及危机处理机制、反舞弊机制,优化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以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保证财务报告和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和完整;切实遵循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按国家规定应予公布的信息。
-------------	---

<p>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p>	<p>公司总结 2009 年内控工作经验，并在多方征集各部门的意见的基础上形成指引性文件《内控自我评估制度条例》，并以此条例为基础，确立了以下属各事业内控工作小组为实际执行负责人、集团证券投资部为组织协调执行人的工作思路，完善更新内控文档，以保障内控工作的执行到位和有效更新。本年度，公司累计更新 1600 个基础文件控制点，共计完成 4800 条控制活动的完善。</p>
<p>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p>	<p>公司设立审计部为内部审计部门，授权其对各部门、岗位、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监控和评价；审计部可直接报告董事会或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具有独立性；并建立整改制度，使发现的问题能得到及时纠正。</p>
<p>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p>	<p>报告期内，审计部对公司华中事业部实施采购流程、存货流程、项目管理流程、销售流程的内控测试并完成了审计，并实施了重钢、轻钢、安徽、华中、华南五个事业部的内部控制后续审计，并就其中发现的内控设计、执行缺陷向事业部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集团职能部门进行反馈，并提出整改建议和监督整改实施，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并形成正式的内控自评报告。</p>
<p>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p>	<p>公司董事会每年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提出健全和完善的意见；通过下设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公司各项制度和流程的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定期组织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p>
<p>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p>	<p>健全、有效的会计系统能够保护资产安全和完整，规范财务管理行为，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因此，公司设置了专门的会计机构，配备了专业的会计人员，制订了统一的会计政策，建立了各项会计核算基础制度，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公司整体及各独立核算主体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的规定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基础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p> <p>公司设置了财务总监领导下的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和《货币资金内控制度》、《货款清收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实施细则》，《预算执行管理办法》，《管理总部费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该等制度操作性较强，并在实际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公司建立了财务收支高度集中、归口分级核算的会计核算体系，分两级核算，一级核算体系以集团公司财务部为核心，二级核算体系分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核算体系，二级核算体系包括成本核算体系、销售费用核算体系、材料采购核算体系，会计管理涵盖产供销所有业务环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会计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原则，各级会计人员具备会计上岗资格或者相应的教育背景，分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由集团公司财务部统一领导和管理的，并执行分级负责制及定期轮岗制度；为防止错误或舞弊的发生，公司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通过权力、职责的划分，使公司财务会计体系的各组成部分及其成员明确自己在组织中位置，了解自己拥有的权力、承担的责任、可接受的业务活动和行动规则等，以防止出现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财务部执行重要会计业务和电算化操作授权规定，按规定组织对账，对发生的经济业务及其产生的信息和数据进行稽核，包括凭证审核、账目核对、实物盘点等。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内部控制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p>
<p>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p>	<p>报告期对 2009 年发现的 30 个一般非关键性缺陷进行了专项后续审计，目前，大部分缺陷已整改完毕。本年度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p>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管理人员进行全方位的信任度考评，真实客观的评价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督促并提高管理人员培养团队的能力。

同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积极推行绩效管理，完善公司薪酬体系。积极探索更加科学、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股权激励计划，向 112 名激励对象累计授予 1100 万份股票期权。

（六）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600496.com](http://www.600496.com)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600496.com](http://www.600496.com)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600496.com](http://www.600496.com)

（七）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责任追究做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况。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5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25 日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1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21 日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1 月 24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5 日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2 月 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7 日
-------------------	-----------------	----------------------------	-----------------

\*注：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 八、董事会报告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0 年，是我国稳健发展、科学调控、加快转型、保障民生的重要一年；对我公司而言，也是承前启后，为未来五年进一步“做大、做强”奠定基础的关键年。这一年，公司围绕“专注专业，做精做强钢构主业；创新模式，实现持续稳健发展”的经营思路，加强技术创新、关注员工成长、提升管理水平，实现了企业规模与经济效益再度增长。全年新获钢结构工程承建合同 64.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2%；营业收入 53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 18%；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 16%；钢结构产量 39 万吨，较去年同期上涨 11%。

#### 1、业务承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依靠技术、品牌、团队、管理优势，借助外部有利发展时机，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全年共实现钢结构业务承接额 64.5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32%；其中 5000 万元以上工程 35 项，金额合计 39 亿元，其中亿元以上重大项目 15 项，金额达 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近 10 亿元，增长比例高达 70%。亿元以上项目分别为：石家庄火车站项目（2.1 亿元）、杭州萧山国际机场二期项目（2.1 亿元）、江东和谐世纪钢结构工程项目（2 亿元）、宁波环球航运广场项目（2 亿元）、珠海玉柴项目（2 亿元）、鄂尔多斯万力商业中心钢结构工程（2 亿元）、澳门氹仔新码头扩建工程（2 亿元）、内蒙古明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萨拉齐环保物流园区及金太阳发电工程项目（1.7 亿）、成都新天府广场天堂岛海洋乐园中央游艺区钢结构工程项目（1.6 亿）、广汽菲亚特汽车有限公司钢结构厂房项目（1.5 亿）、华星光电有限公司钢结构工程项目（1.5 亿）、合肥昌河汽车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1.2 亿）、泰州中国医药城会展中心一期工程项目（1.2 亿元）、大连火车站项目（1.1 亿）、伊金霍洛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1 亿元）。

从产品结构看，新接工程中，轻钢结构项目占比 47%，空间钢结构项目占比

30%，反映出公司在工业建筑、公共建筑领域全面发展的态势。受益于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进，以及公司重大项目决策人制度的贯彻落实，全年共承接铁路、机场类项目 18 项，实现业务承接额 14.3 亿，占业务承接总额的 22%。

## 2、技术创新及对核心竞争力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技术研发与创新，以技术优势打造竞争壁垒，全年共投入研发费用逾 8000 万元，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的“重大钢结构设计、制造、安装集成软件系统”成功入选国家火炬计划；全年申请专利并获得受理 25 项，获得专利授权 1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获得国家级 QC 成果 2 项，省、市级 QC 成果 6 项。

上述研发成果有助于公司巩固“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技术优势，为公司抢占高端市场，实现“钢结构建筑体系集成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奠定基础。

## 3、创优夺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创优夺杯方面也硕果累累，先后荣获多项国际、国家及各省市所颁发奖项：公司承接的新加坡滨海湾娱乐城及大剧院项目获得新加坡钢结构协会颁发的 2010 年国家级杰出奖，其在美学、设计、加工及安装方面的卓越性得到了协会的高度评价；在国内获国家级奖项 10 项（其中詹天佑大奖 1 项），省、市级奖项十余项。在由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组织的建筑钢结构行业综合排名中，公司连续第四年蝉联第一。

## 4、生产制造情况

报告期，公司围绕“质量、准期、配套、服务、成本”，继续推行精益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和水平。在物价不断上涨的背景下，报告期内公司机物料、辅料、电气的吨位消耗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5.9%。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日本钢结构 H 等级复审，并分两批轮流派送制造线员工及中层管理干部去日本考察学习精益生产和管理及技工培训。

## 5、人力资源管理及内控建设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人才建设，以“待遇留人、事业留人、感情留人”，全面搭建人才梯队。报告期内，公司普调员工薪酬，平均工资水平提升了 12%；公司修订了《休假游制度》，积极鼓励以事业部为单位组织集体休假游，提高团队凝聚力；全年组织了 1000 余人次的培训，以提升业务专业和管理水平；还专门选派制造

公司中层干部和业务骨干到日本同行去考察学习。

同时，公司还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企业文化案例编写活动，寻找身边的感人事迹；开展《责任胜于能力》和《赢在执行》读书活动，并举行演讲比赛，进一步宣扬精工精神。此外，公司还推出了面向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骨干的股权激励计划，使公司核心人员能分享公司未来高速发展的收益，也为公司未来的稳定发展提供了较为稳定的人才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以《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为指导，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制定并出台反舞弊制度，从员工、管理干部、特殊岗位人员三个层面，明确定义舞弊行为、自我披露机制以及举报监督机制，作到“惩防并举，重在预防”；制定并出台“重大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办法”，明确重大突发事件的定义、处理原则及分级响应机制，提高公司的危机处理能力。为提高上述制度的执行力，公司采取了广泛征求意见、制度学习、培训考试、企业报宣传等方式，提高各级管理干部及员工对制度的熟悉与理解。

##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轻型、高层、空间大跨度建筑用钢结构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2.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1 亿元；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1 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 亿元。

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良好的内控体系，具有较强的学习创新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在轻型钢结构、空间大跨度钢结构、多高层钢结构领域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是钢结构行业有全国性影响的企业之一。公司将不断推进区域一体化、产品一体化和系统集成化战略模式，以积极应对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市场竞争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影响，保证经营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2、主营业务分行业或分产品构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钢结构行业	4,732,597,099.11	4,163,391,634.76	12.03	18.60	21.18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建材及紧固件	554,174,590.89	515,469,758.43	6.98	12.08	17.86	减少 4.56 个百分点
分产品						
轻型钢结构	2,106,016,978.13	1,862,014,389.24	11.59	16.51	19.35	减少 2.11 个百分点
空间大跨度钢结构	1,237,696,445.98	1,075,212,646.18	13.13	22.68	26.85	减少 2.86 个百分点
多高层钢结构产品	1,388,883,675.00	1,226,164,599.34	11.72	18.31	19.28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建材及紧固件	554,174,590.89	515,469,758.43	6.98	12.08	17.86	减少 4.56 个百分点

###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315,264,904.12	19.11
华北地区	749,835,908.44	63.63
华东地区	2,198,404,109.96	16.60
华南地区	633,506,887.57	-17.29
西南地区	251,195,291.07	36.93
西北地区	412,624,845.90	4.03
华中地区	451,189,608.31	67.83
国外	274,750,134.63	4.98

### 4、占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主要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轻型钢结构	2,106,016,978.13	1,862,014,389.24	11.59%
空间大跨度钢结构	1,237,696,445.98	1,075,212,646.18	13.13%
多高层钢结构产品	1,388,883,675.00	1,226,164,599.34	11.72%
建材及紧固件	554,174,590.89	515,469,758.43	6.98%

5、主要业务的市场变化情况、营业成本构成的变化情况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市场无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无重大变化。

6、各种主要产品的产销数量和市场占有率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主要产品的产销数量和市场占有率情况无重大变化。

7、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产品或服务无重大变化。

8、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548,261,767.15	占采购总额比重（%）	12.40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702,715,214.72	占销售总额比重（%）	13.23

9、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率	原因
存货	1,699,846,889.70	1,284,875,774.74	32.3	期末新开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18,826,896.36	19,277,073.53	516.42	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变动，导致期末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50,551,164.44	35,499,984.27	42.4	本期新增自有房产出租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68,513,013.32	140,890,417.22	-51.37	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48,671.48	2,276,461.50	-58.33	本期摊销及合并范围变动影响所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率	原因
应交税费	102,584,326.14	72,620,903.68	41.26	收益增加计提税金增加影响所致
应付利息	672,742.21	1,202,256.96	-44.04	期末合并范围变动影响所致
应付股利	0	381,016.36	-100	本期支付少数股东以前年度股利影响所致
长期借款	8,375,929.08	202,290,908.00	-95.86	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变动影响所致

10、同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报表项目，故公司尚未对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

露程序制定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对公允价值的取得、计量、使用的假设以及选择适当的估价方法都作了明确的规定。确认公允价值方法：（1）资产或负债等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2）当不存在活跃市场时，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或参照实质上相同或相似的其他资产或负债等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3）不存在活跃市场，且不满足上述两个条件的，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等确定公允价值。在财务核算方面，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在内部审核方面，公司指派专业人员进行公允价值确认，并接受内、外部审计，并对审核中指出的问题，及时进行改进。

11、报告期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率	原因
财务费用	35,827,635.61	61,183,076.17	-41.44	本期银行贷款规模减少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6,136,870.69	21,659,730.87	66.84	本期完工工程应收帐款帐龄增加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	29,082,329.95	58,953,353.88	-50.6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享受优惠政策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773,448.17	3,864,404.13	-197.65	本期子公司亏损影响所致

12、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率	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51,061.34	6,416,411.96	254.58	本期出口业务同比增加影响税费返还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92,343.28	36,219,854.91	237.92	本期收回保证金及往来款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51,599,440.00	-100	上期收回对外投资款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53,877,304.49	0	100	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回款项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22,136.15	1,584,528.29	709.21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增加影响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479,539.20	191,091,274.02	-54.74	本期子公司筹建完成影响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0	8,876,660.00	-100	本期无收购合并范围外子公司影响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339,525,017.93	-100	上期再融资收到投资款影响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2,017,934.02	1,702,676,951.11	-50.55	本期贷款规模缩小影响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6,646.00	0	100	本期子公司收回金融衍生产品保证金影响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2,432,628.87	1,989,067,193.00	-53.12	本期贷款规模缩小影响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97,356.61	101,205,545.74	-57.61	本期支付股利及贷款下降利息支出减少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13,126,646.00	-100	上期子公司支付金融衍生产品保证金影响所致

13、对公司设备利用情况、订单的获取情况、产品的销售或积压情况、主要技术人员变动情况等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重要信息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共实现钢结构业务承接额 64.5 亿元，设备利用、产品销售情况良好，主要技术人员稳定。

14、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5000 万美元	2,003,409,860.98	661,215,153.43	116,115,340.14
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900 万美元	522,578,649.16	206,771,233.36	73,685,760.98
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空间衍架钢结构、风塔、桥梁特种钢结构、轻型建筑钢结构、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550 万美元	170,122,273.60	77,933,846.41	2,006,260.61
香港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2500 万美元	796,810,527.61	344,258,626.74	61,900,564.29
湖北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安装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5000 万元	315,586,361.56	24,942,431.49	-19,880,535.76
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高层重钢结构；钢结构设计、安装（持资质经营）	工程承包、构件加工	8000 万元	152,188,776.55	73,523,761.50	-4,958,222.83
安徽长江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销售紧固件	紧固件销售	1500 万元	23,076,815.07	13,860,624.90	1,630,100.34
武汉精工楚天新型墙体围护材料有限公司	新型墙体材料制造及销售	墙体材料生产销售	2910 万元	28,016,805.28	27,950,994.08	-674,664.48
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领域的四技服务	技术服务	5000 万元	43,783,436.95	42,269,711.36	-2,039,200.25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钢结构工程和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和监理；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0 万元	10,152,619.26	4,868,257.93	-131742.07

(2) 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2,712,087,529.51	135,147,110.50	116,115,340.14
香港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695,055,048.31	63,581,584.68	61,900,564.29
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5,716,147.82	82,696,900.07	73,685,760.98

### (三)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钢结构建筑因具有节能、环保、抗震性能好、可循环使用等优点,被誉为“绿色建筑”。随着中国粗钢产量迅速扩张、政策层面对建筑节能问题的日益关注,以及劳动力供给结构的变化,钢结构建筑相对于传统建筑的优势将日趋明显。在西方主要发达国家,钢结构建筑占建筑总面积的比重已达到甚至超过 50%,经济较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如韩国这一比重也达到 20% 左右,相比之下我国钢结构建筑的占比仅为 2%,未来发展空间大。同时,面对以新兴经济体、非洲、中东、东南亚为主的国际工程承包市场也存在巨大机会。

#### 2、市场竞争格局

虽然钢结构行业市场容量较大,但竞争主体也较多,市场化程度高。据中国钢结构协会统计,截至 2009 年底,拥有钢结构制造企业资质的单位共 145 家,大部分企业生产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不高,同质化竞争现象较为普遍。现阶段,业内综合实力较强的公司包括本公司、沪宁钢机、中建钢构、上海宝冶、宝钢钢构(冠达尔)、东南网架、杭萧钢构、巴特勒等。

#### 3、公司的战略规划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钢结构为主业,定位高端产品与高端市场,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以“为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为途径,整合资源,集成创新,力争从钢结构施工承包商向钢结构体系集成服务商转变。

公司在实施这一战略的过程中,将着力打造“集成创新”的核心竞争能力。这一“集成”能力不囿于钢结构领域内的技术,还包括源自客户需求的一切相关技术,如光电、光伏等新能源技术、机械动力技术、室内设计技术等;这一“集

成”能力不仅仅是技术的简单叠加，而是要使不同行业、不同学科的技术融会贯通、完美组合；这一“集成”能力并不意味着全部自主研发，而是要以核心技术（设计）、安装和服务能力为依托，凭借卓越的统筹协调和创新能力，有效整合国内外、行业内外一切资源。未来，公司将凭借“集成创新”能力，开辟蓝海市场，实现规模与效益的同步增长。

#### 4、新年度经营计划

在上述战略指导下，2011 年公司将围绕“整合资源，集成创新；强化学习能力，坚持运营卓越”的经营思路，力争实现集成体系产业化。预计全年将实现销售收入 65 亿元以上，较 2010 年增长 22%；盈利保持稳定增长。

#### 5、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情况

鉴于公司以项目运作为主的行业特点，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包括新型集成业务的开展，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仍将持续增加。对此，公司一方面将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加大应收款回笼力度，提高资金周转率；另一方面，也将采取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等多种融资方式。此外，公司也将积极研究各类融资政策，以期拓宽资金来源渠道，调整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短期偿债风险，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良好发展。

#### 6、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1）宏观政策及行业波动风险。近年来，国内、国际整体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及政策波动巨大，国外多个国家政局的持续动荡以及由此引发的链式反应，使公司在扩展海外业务方面存在着比以往更大的不确定性；同时，伴随着不断高涨的通货膨胀预期，我国将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流动性逐步紧缩；上述各项均可能带来宏观经济与政策的变化，进而对行业发展及公司业务机会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拟采取以下措施：不断强化自身的成本控制，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控制，提高客户满意度，巩固与增强核心竞争力；及时对宏观经济及市场情况的变化进行深入研究，加强对市场的调研和分析，通过不定期发布指导性文件，准确调整与指导经营；整合集团整体营销力量，提高重大项目的运作能力；加强项目风险评估，倡导承接“有利润的业务和有现金流的利

润”。

（2）市场竞争风险：轻钢领域以价格为主的市场竞争格局未有明显改观，竞争日趋白热化；多高层钢结构、空间大跨度钢结构等领域进入者也不断增多，其中以大型国有控股公司为代表的竞争对手近年来成长迅速。竞争激烈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拟采取以下措施：继续加大公司在核心技术上的资金与人才投入，形成公司的“独门绝技”，以“专业”创造差异，实现高端品牌定位，使公司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将继续落实精益管理，强化成本控制，优化技术、生产、营销、财务等各个业务流程，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较为主动的地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钢材为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预计 2011 年由于全球性通货膨胀、铁矿石价格上涨及钢铁业产能过剩，钢价估计将呈现小幅上涨的趋势。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拟采取以下措施：加强采购管理，提高集中采购比例，与主要钢铁企业建立战略伙伴关系，降低采购成本；密切关注钢材价格，选择合适的采购时机；强化施工管理，提高技术工艺，减少生产过程中的不必要损失；采取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并准确预测近期钢价走势，力争转嫁钢材涨价影响；优化合同条款，提高预收款比例，及时锁定钢材成本；建立对于原材料价格巨幅上涨导致项目实施损失的追索机制。

（4）业务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经过过去几年快速的发展，公司已经连续四年位列钢结构行业综合排名第一，但过去相对粗放的规模型扩张发展已不再适合公司现状，容易出现公司现有管理模式、基础设施及人员构成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发展模式需要，产生由于快速发展而带来的不利风险。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拟采取以下措施：公司将过去十年发展中“以项目为中心，以客户为导向”、内部以绩效考核为准则的运营机制进行梳理，并以这套运营机制为基础的管理模板及其中所蕴含的优秀管理理念作为推进精益管理的抓手，推广普及到下属各个事业部，以期整体提升各事业部的运营管理水平。

（5）用工风险：在国家战略规划向中西部转移，以及大量在外务工人员返

乡的背景下，我国沿海地区劳动力，特别是具有一定技术基础的熟练工人正在变得越来越短缺；公司也遭遇到用工紧张的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人力成本上升或由于熟练技术工人短缺而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拟采取以下措施：提高产品预制化程度，提高工厂机械化制作水平，降低劳动密集程度；以“感情留人”、“薪酬福利留人”、“事业留人”的方式，引进人才、用好人才、留住人才；加强精工文化的宣传和推广，通过富含文化底蕴的制度来团结、凝聚和激励员工；加强公司自身的造血机制，建立并逐步完善技工培训和体制，通过加强专业技能培训，不断由企业内外部培养、输出合格人才。

（6）汇率风险：随着公司海外市场开拓，产品出口增加，公司存在人民币汇率变动的风险。

为此，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应对：签署相对弹性的合同条款，通过“内保外贷”、远期结售汇等方式，控制汇率风险。

（7）安全风险：建筑行业对质量、安全有较高的要求，同时又往往是质量、安全事故的多发行业，尤其我公司承接的多为有社会影响力的工程项目，一旦发生重大事故，不仅带来人员、经济损失，更可能影响公司资质、品牌，甚至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公司为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和挑战，拟采取以下措施：公司强调加强质量、安全的事前防范，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质量、安全制度、规范；同时，公司制定了《重大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办法暨预案（试用）》及各业务线的应急预案，以更好的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安全和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 （四）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5,4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31,305.17
上年同期投资额	36,705.17
投资额增减幅度(%)	-85.29

####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 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钢结构工程和招	100.00	

	标工程；承包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钢铁类构筑物安装		
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领域的四技服务	100.00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股权收购	500.00	已完成	无
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增资	4,900.00	已完成	无
合计	5,400.00	/	/

#### （五）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 （七）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年3月8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年3月10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0年4月27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0年7月14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年7月16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10年7月26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年7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10年8月9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年8月10日

			《证券日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9 月 3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4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0 月 21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1 月 8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1 月 19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0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2 月 13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2 月 20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2010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以 387,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2010 年 6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公司 2009 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根据实施公告，截止 2010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2010 年 12 月 6 日，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授权，在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为 2010 年 12 月 10 日。

##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已经按照规定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有 3 位委员，其中独立董事 2 名（1 名会计专业人士），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0 年度的日常工作情况。

2010 年度，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责和权限，本着为股东和董事会负责的精神，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责。2010 年度，审议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分别对公司每季度财务报告、内部审计机构提交的审计工作总结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充分发挥了决策参考和监督作用。审计委员会还根据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提交的审计报告，就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给予指导和意见。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0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的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在不干扰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相关规定行使审计职权的情况下，全程参与了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2011 年 1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年报审计的第一次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初步报表，与公司财务部门及立信事务所就公司 2010 年审计工作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出具书面审阅意见，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如实反映了公司经营情况，同意提交会计师审计，并协商确定了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双方就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的问题及委员会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充分、及时沟通，并敦促其按照计划推进审计工作。在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2011 年 1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书面意见认为：审计会计师经过恰当的审计程序出具了审计报告初稿，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发表了明确的审计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提出的重点关注事项以及建议均与公司管理层达成一致。审计委员会同意审计报告初稿，并督促会计师进一步复核后在审计计划规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在立信事务所出具了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后，2011 年 3 月 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就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等事项形成决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在对立信事务所提供的 2010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后认为：立信事务所在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

客观及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已经按照规定设立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会有 4 位委员，其中独立董事 2 名（1 名会计专业人士），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责和权限，本着为股东和董事会负责的精神，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责。2010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

报告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半年度、年度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提出年度奖励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体系和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况。

报告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同公司管理层不断完善内部激励机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研究确定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草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了《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公司按照上述规定，严格规范公司对外报送相关信息及外部信息使用人使用本公司信息的相关行为，防止泄露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

经公司自查，报告期内未发现由外部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因保密不当致使公司未公开信息泄露，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负面影响的现象。

####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指导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在规范流程、风险管控、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运转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存在重大缺陷。

同时，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表了相关意见。

####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相关规定，防止泄露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在可能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公司证券投资部门会通过定期编制的内部资料《每周资讯》在窗口期提醒信息知情人。经自查，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八）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本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86,127,916.24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12,791.6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656,449.90 元，减已分配 2009 年红利 11,610,000.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6,561,574.52 元。2010 年度公司拟以 2010 年末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9,35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 2010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56,329,951.86 元，2010 年度公司拟以 2010 年末股本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19,35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尚余 362,829,951.86 元。

（九）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 年	6,900,000.00	99,885,667.38	6.91
2008 年	24,150,000.00	125,343,902.89	19.27
2009 年	11,610,000.00	192,200,582.02	6.04

（十一）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公司选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无变化。

## 九、监事会报告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8 日下午在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6 楼公司上海办公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国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监事 2009 年度薪酬的议案》、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内部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黄明鑫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下午在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黄明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草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19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经过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修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并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为公司董事会 2010 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

《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相关的议事规则进行规范运作，工作认真负责，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报告期内，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公司月度会计报表，及时了解公司的财务信息。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一年来公司财务运作正常，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所涉及事项作出的评价是真实、公允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定价合理，决策程序完整、合规、未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资产流失。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公司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实施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信息披露充分，无内幕交易行为，涉及关联交易的有关表决中有关人员及关联方进行了回避，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及公司利益。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通过对公司的项目、营销、财务、采购等关键部门的进行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情况良好。监事会在审阅了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后，无异议。

## 十、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 (四) 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佳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现有100%股权资产	2010年12月20日	500	0	0	是	审计净资产	是	是	0	股东的子公司

报告期公司以500万元于2010年12月20日从佳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100%股权。

##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出售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分次出让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55%、45% 股权	2010 年 11 月 24 日	13,045.96	1,182.22	859.56	是	评估净资产	是	是	3.85	控 股 股 东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分次出让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55%、45% 股权	2010 年 11 月 24 日	8,984.04	-911.50	430.36	是	评估净资产	是	是	1.93	控 股 股 东

注：1、2010 年 11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资产出售议案。

2、201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资产出售议案。

3、上述事项已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相关资产出让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股权资产出让后，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钢结构主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4、报告期公司以 13,045.96 万元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向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100% 股权，截止目前，已完成 55% 股权过户。

5、报告期公司以 8,984.04 万元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向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截止目前，已完成 55% 股权过户。

(五)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单位：份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的范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团部门负责人及以上管理人员；控股子（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人员等有明确绩效考核指标的人员			
报告期内授出的权益总额	11,000,000			
报告期内行使的权益总额	0			
报告期内失效的权益总额	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权益总额	11,000,00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且已行使的权益总额	0			
报告期内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以及经调整后的最新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	报告期内股票期权授予价格为 10.15 元/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获授和行使权益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获授 权益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 权益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 行使的权益数量
方朝阳	董事	40	0	40
孙关富	董事	40	0	40
楼宝良	高级管理人员	35	0	35
钱卫军	董事	20	0	20
裘建华	高级管理人员	20	0	20
陈水福	高级管理人员	20	0	20
陈国栋	高级管理人员	20	0	20
严宏	董事	15	0	15
沈月华	高级管理人员	15	0	15
因激励对象行权所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无激励对象行权。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计量。			
估值技术采用的模型、参数及选取标准	<p>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对公司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p> <p>选取的参数为：</p> <p>授权日前最近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p> <p>行权价格</p> <p>期权到期日</p> <p>期权剩余年限</p> <p>无风险收益率</p> <p>标准正态分布累计概率分布函数</p> <p>对数函数</p> <p>参数选取情况说明：</p>			

	<p>(1) 期权的行权价 <math>X=10.15</math> 元；</p> <p>(2) 无风险收益率 <math>r</math>：我们以 2010 年的国债利率来代替无风险收益率。考虑到美式认购权证的最佳行权日是期权到期日，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计划期限是 4 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 3 期行权。故按照等待期的长短不同采用不同期限的国债利率，具体如下：                  等待期为 1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2.6%；                  等待期为 2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3.1%；                  等待期为 3 年的无风险收益率为：3.73%；</p> <p>(3) 历史波动率 <math>\sigma</math>：取 2010 年 7 月 26 日公司股票前 30 个交易日的历史波动率，具体数值为 14.68%。</p>
<p>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分摊期间及结果</p>	<p>分摊期间为四年，2010 年分摊股权激励管理费 2,566,700.00 元。</p>

##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其它流出	提供转包工程的管理顾问服务	可比之当地市场价格		14,280.04		交易数量按实际发生计算,原则上以转帐方式结算		

注：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额销货退回的情况。

2、公司与关联方在建筑金属屋面项目承接及实施方面开展战略合作，并提供项目管理顾问服务，属公司拓展业务模式的有利尝试。

3、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4、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5、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详见前节“资产交易事项”。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2,000	2009 年 10 月 13 日	2010 年 4 月 9 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17,660	2009 年 3 月 25 日	2009 年 5 月 12 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0,5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9,660
<b>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b>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68,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742
<b>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b>	
担保总额（A+B）	34,40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4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9,66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24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8,902

**注：**201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出售建材事业部议案，并就股权转让前公司已为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和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贷款、票据、保函等担保，与收购方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协商安排如下：为保证本公司合规运营，同时确保标的公司的正常平稳经营，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股权转让完成后将督促标的公司按期归还到期贷款，不再增加公司的担保义务，并协助公司在 2011 年 3 月 31 日前解除公司所提供的对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解除为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资金贷款担保。同时，在此之前，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给公司提供反担保。

###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作出了非竞争承诺。	严格履行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 （十一）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三)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关于 2009 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与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签署《2010 年度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与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签署《2010 年度产品销售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与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签署《2010 年度采购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审核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关于所控制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6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业务承接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 日	www.sse.com.cn
股权解押暨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9 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23 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2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为公司部分所控制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16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关于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出让设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16 日	www.sse.com.cn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7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公司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关联方工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业务承接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8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4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11 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股东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获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批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15 日	www.sse.com.cn
公司章程（2010 修订）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21 日	www.sse.com.cn
第三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业务承接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关于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5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控股公司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股权资产出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9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控股公司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资产出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9 日	www.sse.com.cn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9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17 日	www.sse.com.cn
股权解押暨质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18 日	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7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7 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所控制企业与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受让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22 日	www.sse.com.cn

##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朱伟、许金花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1]第 10681 号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0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0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

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 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金花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一年三月八日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0,648,700.72	38,132,139.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132.17	770,000.00
应收账款	(一)	106,632,498.48	84,982,646.13
预付款项		8,861,140.73	63,897,900.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123,347,980.51	11,276,681.01
存货		228,132,775.56	196,742,666.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547,763,228.17</b>	<b>395,802,034.1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004,085,843.53	1,045,341,962.73
投资性房地产		9,127,656.24	
固定资产		107,690,574.39	123,140,700.70
在建工程		27,955,893.44	24,477,360.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043,494.39	12,319,438.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604.81	245,64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1,094.01	2,422,41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63,678,160.81</b>	<b>1,207,947,521.99</b>
<b>资产总计</b>		<b>1,711,441,388.98</b>	<b>1,603,749,556.1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15,000,000.00	1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352,059.20	5,800,000.00
应付账款		157,438,505.20	172,658,408.83
预收款项		35,167,250.65	8,300,418.83
应付职工薪酬		4,440,911.11	3,876,298.41
应交税费		6,680,423.46	7,930,849.69
应付利息		302,659.06	201,598.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214,826.15	199,836,428.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46,596,634.83</b>	<b>538,604,002.4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963,635.00	2,290,908.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63,635.00</b>	<b>2,290,908.00</b>
<b>负债合计</b>		<b>548,560,269.83</b>	<b>540,894,910.41</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7,000,000.00	387,000,000.00
资本公积		556,329,951.86	532,255,124.4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989,592.77	32,943,07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6,561,574.52	110,656,449.90
上级拨入资金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162,881,119.15</b>	<b>1,062,854,645.7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711,441,388.98</b>	<b>1,603,749,556.1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一)	514,075,267.85	596,366,368.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9,165,039.07	51,635,297.03
应收账款	(三)	760,544,809.38	902,559,602.74
预付款项	(四)	106,395,668.16	85,404,157.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133,586,523.55	108,930,057.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699,846,889.70	1,284,875,77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3,253,614,197.71</b>	<b>3,029,771,258.03</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118,826,896.36	19,277,073.53
投资性房地产	(九)	50,551,164.44	35,499,984.27
固定资产	(十)	579,971,301.10	754,673,815.88
在建工程	(十一)	68,513,013.32	140,890,417.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141,490,083.80	199,385,667.59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三)	3,768,786.56	3,768,786.56
长期待摊费用	(十四)	948,671.48	2,276,46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30,921,225.38	34,513,74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94,991,142.44</b>	<b>1,190,285,955.24</b>
<b>资产总计</b>		<b>4,248,605,340.15</b>	<b>4,220,057,213.2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十七)	467,877,235.18	579,376,95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八)	348,621,044.48	379,720,608.00
应付账款	(十九)	1,040,029,636.80	994,997,223.19
预收款项	(二十)	545,811,206.79	489,605,929.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36,849,244.46	36,098,487.88
应交税费	(二十二)	102,584,326.14	72,620,903.68
应付利息	(二十三)	672,742.21	1,202,256.96
应付股利	(二十四)	0.00	381,016.36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80,114,555.33	80,336,880.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22,559,991.39</b>	<b>2,634,340,257.4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二十六)	8,375,929.08	202,290,908.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375,929.08</b>	<b>202,290,908.00</b>
<b>负债合计</b>		<b>2,630,935,920.47</b>	<b>2,836,631,165.41</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七)	387,000,000.00	387,000,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八)	558,035,770.09	530,815,926.9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三十一)		
盈余公积	(二十九)	66,558,949.15	57,946,157.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	597,283,762.08	394,367,547.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52,430.65	-3,000,57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5,326,050.67	1,367,129,053.37
少数股东权益		12,343,369.01	16,296,994.4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617,669,419.68</b>	<b>1,383,426,047.8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4,248,605,340.15</b>	<b>4,220,057,213.2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508,163,627.24	575,716,616.52
减：营业成本	(四)	467,564,482.94	513,550,883.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52,343.65	4,459,566.56
销售费用		5,852,137.93	4,957,781.83
管理费用		29,896,734.05	30,823,989.97
财务费用		8,008,892.28	17,425,742.06
资产减值损失		5,031,687.37	2,990,772.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95,028,700.83	81,113,987.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886,049.85	82,621,868.63
加：营业外收入		1,976,933.40	1,961,137.58
减：营业外支出		622,326.01	450,65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1,996.12	142,655.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240,657.24	84,132,351.17
减：所得税费用		-1,887,259.00	1,592,286.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127,916.24	82,540,064.4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2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127,916.24	82,540,064.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313,048,737.74	4,509,837,470.39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二)	5,313,048,737.74	4,509,837,470.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85,416,958.87	4,274,214,815.90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二)	4,681,362,518.82	3,879,524,719.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三)	56,224,756.16	44,858,585.82
销售费用	(三十四)	87,088,893.49	87,922,212.58
管理费用	(三十五)	188,776,284.10	179,066,491.17
财务费用	(三十六)	35,827,635.61	61,183,076.17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七)	36,136,870.69	21,659,730.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15,545,227.76	14,555,017.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177,006.63	250,177,671.86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九)	11,075,996.93	10,795,852.07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	5,805,115.12	5,955,183.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82,668.44	1,051,081.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447,888.44	255,018,340.0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一)	29,082,329.95	58,953,353.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365,558.49	196,064,986.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31,742.07	-290,76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139,006.66	192,200,582.02
少数股东损益		-3,773,448.17	3,864,404.1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二)	0.58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二)	0.58	0.5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三)	-551,852.52	-5,160.77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8,813,705.97	196,059,82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587,154.14	192,195,421.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73,448.17	3,864,404.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7,553,918.30	618,086,260.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821,893.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52,189.95	154,820,98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806,108.25	773,729,13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3,993,258.92	542,323,472.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81,243.40	31,704,888.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23,523.89	15,341,926.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944,730.21	126,019,11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642,756.42	715,389,403.1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51,836,648.17	58,339,734.2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99,44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2,061,677.18	66,558,970.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381.54	447,341.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1,16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433,058.72	118,605,75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38,110.07	10,884,74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	358,175,017.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38,110.07	369,059,760.6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55,194,948.65	-250,454,009.0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525,017.9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00	3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000,000.00	669,525,017.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327,273.00	420,327,27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88,377.77	43,595,516.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15,650.77	463,922,789.1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4,584,349.23	205,602,228.7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7,942,649.71	13,487,95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27,023.07	3,239,069.1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4,669,672.78	16,727,023.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48,639,654.09	4,158,781,405.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51,061.34	6,416,411.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122,392,343.28	36,219,85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3,783,058.71	4,201,417,672.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0,090,593.76	3,441,040,997.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082,640.44	230,419,788.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652,441.31	139,779,45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186,737,220.78	198,543,89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9,562,896.29	4,009,784,143.4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4,220,162.42	191,633,529.0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99,44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94,098.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22,136.15	1,584,528.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877,304.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93,539.06	53,183,968.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479,539.20	191,091,274.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76,66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479,539.20	199,967,934.0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6,686,000.14	-146,783,965.7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525,017.9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2,017,934.02	1,702,676,951.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6,6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144,580.02	2,042,201,969.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2,432,628.87	1,989,067,19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97,356.61	101,205,545.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94,177.31	3,820,55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3,126,6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329,985.48	2,103,399,384.74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20,185,405.46	-61,197,415.7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622,984.25	-2,026,977.5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3,274,227.43	-18,374,829.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357,465.40	415,732,295.3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74,083,237.97	397,357,46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000,000.00	532,255,124.48			32,943,071.38		110,656,449.90	1,062,854,64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7,000,000.00	532,255,124.48			32,943,071.38		110,656,449.90	1,062,854,64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74,827.38			10,046,521.39		65,905,124.62	100,026,473.39
（一）净利润							86,127,916.24	86,127,916.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6,127,916.24	86,127,916.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74,827.38			1,433,729.77			25,508,557.1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66,700.00						2,566,700.00
3. 其他		21,508,127.38			1,433,729.77			22,941,857.15
（四）利润分配					8,612,791.62		-20,222,791.62	-11,6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12,791.62		-8,612,791.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0,000.00	-11,61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47,883.79				1,247,883.79
2. 本期使用				-1,247,883.79				-1,247,883.79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000,000.00	556,329,951.86	-		42,989,592.77		176,561,574.52	1,162,881,119.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000,000.00	224,570,874.28			24,689,064.93		60,520,391.87	654,780,33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5,000,000.00	224,570,874.28			24,689,064.93		60,520,391.87	654,780,33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0.00	307,684,250.20			8,254,006.45		50,136,058.03	408,074,314.68
（一）净利润							82,540,064.48	82,540,064.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2,540,064.48	82,540,064.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0	307,684,250.20						349,684,250.2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2,000,000.00	297,525,017.93						339,525,017.9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0,159,232.27						10,159,232.27
（四）利润分配					8,254,006.45		-32,404,006.45	-24,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54,006.45		-8,254,006.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50,000.00	-24,15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584,052.04				1,584,052.04
2. 本期使用				-1,584,052.04				-1,584,052.04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000,000.00	532,255,124.48			32,943,071.38		110,656,449.90	1,062,854,645.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000,000.00	530,815,926.93			57,946,157.53		394,367,547.04	-3,000,578.13	16,296,994.49	1,383,426,04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7,000,000.00	530,815,926.93			57,946,157.53		394,367,547.04	-3,000,578.13	16,296,994.49	1,383,426,04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219,843.16			8,612,791.62		202,916,215.04	-551,852.52	-3,953,625.48	234,243,371.82	
（一）净利润							223,139,006.66		-3,773,448.17	219,365,558.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3,139,006.66		-3,773,448.17	219,365,558.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219,843.16						-551,852.52		26,667,990.6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66,700.00								2,566,700.00	
3. 其他		24,653,143.16						-551,852.52		24,101,290.64	
（四）利润分配					8,612,791.62		-20,222,791.62		-180,177.31	-11,790,177.31	
1. 提取盈余公积					8,612,791.62		-8,612,791.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0,000.00		-180,177.31	-11,790,177.31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5,381,802.13						15,381,802.13	
2. 本期使用				-15,381,802.13						-15,381,802.13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7,000,000.00	558,035,770.09			66,558,949.15		597,283,762.08	-3,552,430.65	12,343,369.01	1,617,669,419.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000,000.00	212,019,540.52			49,692,151.08		234,570,971.47	-2,995,417.36	33,364,828.84	871,652,07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5,000,000.00	212,019,540.52			49,692,151.08		234,570,971.47	-2,995,417.36	33,364,828.84	871,652,07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0,000.00	318,796,386.41			8,254,006.45		159,796,575.57	-5,160.77	-17,067,834.35	511,773,973.31
（一）净利润							192,200,582.02		3,864,404.13	196,064,986.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2,200,582.02		3,864,404.13	196,064,986.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0	318,796,386.41						-5,160.77	-19,702,838.48	341,088,387.1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2,000,000.00	297,525,017.93								339,525,017.9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1,271,368.48						-5,160.77	-19,702,838.48	1,563,369.23
（四）利润分配					8,254,006.45		-32,404,006.45		-1,229,400.00	-25,379,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54,006.45		-8,254,006.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50,000.00		-1,229,400.00	-25,379,4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4,263,734.54						14,263,734.54
2. 本期使用				-14,263,734.54						-14,263,734.54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7,000,000.00	530,815,926.93			57,946,157.53		394,367,547.04	-3,000,578.13	16,296,994.49	1,383,426,047.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一九九九年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1999）第 11 号文批准，由六安手扶拖拉机厂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六安市精工齿轮总厂、安徽强力新型模具总厂、六安市龙兴工业公司、河南省商城县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四家单位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22295。二零零二年五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类。

2002 年 2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22 号《关于核准安徽长江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 4,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000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1,000.00 万元。

2004 年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建设集团”）受让了本公司之股东六安手扶拖拉机厂持有的大部分股权，同时要约收购本公司其它股东持有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后，本公司股东构成及持股数如下：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6,288.1218 万股，占股本总数的 57.165%；流通股股东持有 4,000 万股，占股本总数的 36.364%；六安手扶拖拉机厂持有 678.8832 万股，占股本总数的 6.172%；河南省商城县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持有 32.99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0.299%。

2005 年 11 月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共支付 920 万股股票对价，公司总股本不变。根据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5,5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6,5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68 号《关于核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6,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23,000 万股。

根据公司 2008 年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 2007 年末股本 23,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本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变更后总股本为 34,500 万股。

根据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79 号《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4,200 万普通股，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38,700 万股。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8,7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38,7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以及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和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公司注册地：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孙公司和分公司包括：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分公司”）；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钢结构”）；  
浙江精工空间特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间特钢”）；  
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钢建筑”）；  
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精工”）；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建建筑”，原名上海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本期进行名称变更。）；  
湖北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楚天”）；  
湖北精工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楚天”）；  
安徽长江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紧固件”）；  
上海拜特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拜特”）；  
香港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精工”）；  
SINGAPORE JINGGONG STEEL STRUCTUR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精工”）；  
香港中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望投资”）；  
Purple Cayman,Limited（以下简称“开曼公司”）；  
龙凯建筑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凯建筑”）；  
American Buildings Company Asia, L.P.（以下简称“美建亚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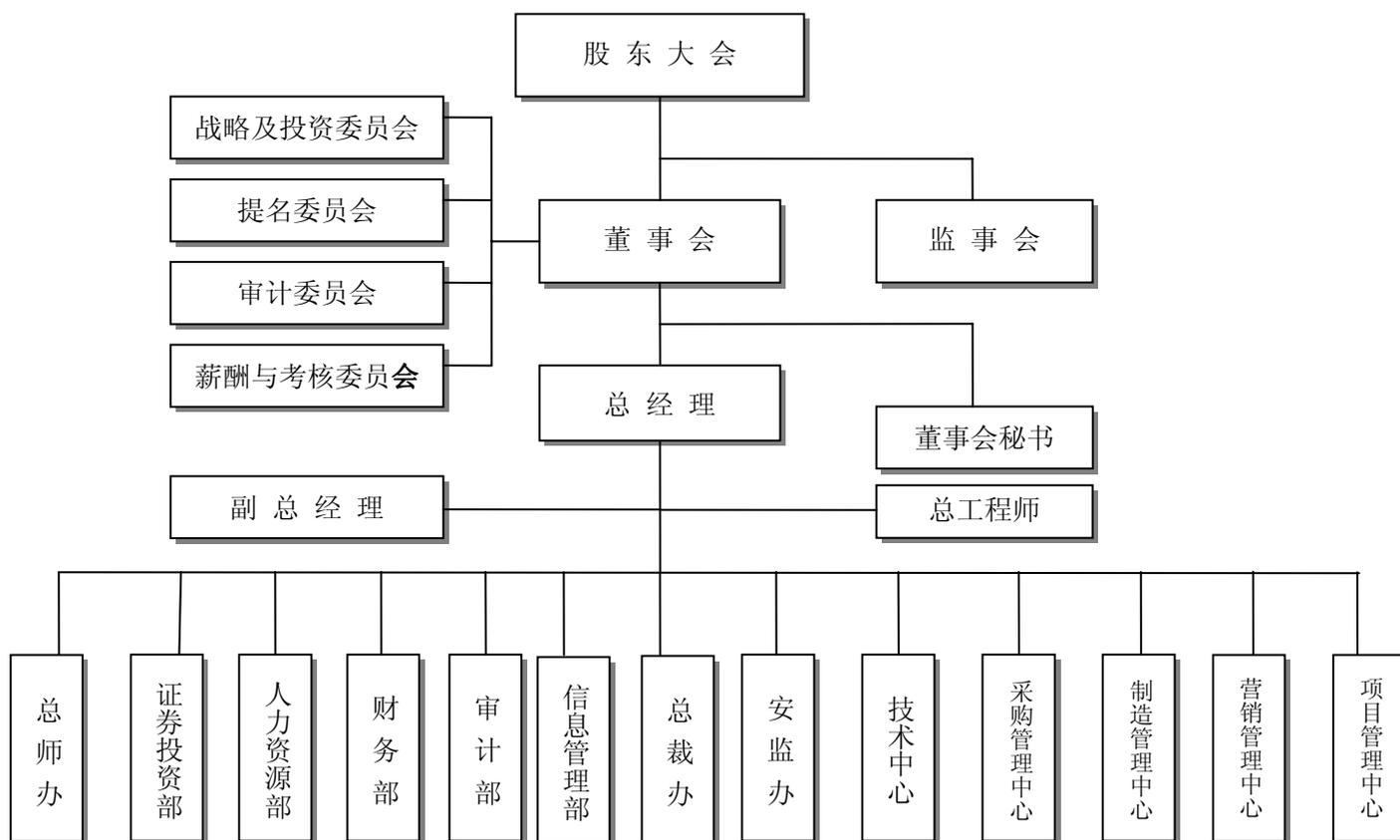
浙江精工钢结构（澳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澳门”）。

武汉精工楚天新型墙体围护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墙体”）

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重钢”）

精工工程（澳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工程”）

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个客户 2,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是指单个客户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对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其他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摊销。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四)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3-10	3.00-4.85
机器设备	8-12	3-10	7.50-12.15
运输设备	3-10	3-10	9.00-32.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10	3-10	9.00-19.4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十五）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

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十六)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七)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

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 件	5 年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

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十九) 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授予日确定方法应明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

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 (二十)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二十一）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二十三)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 税项****(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7.00 (注)
营业税	营业额	3.00、5.00 (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3.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0、15.00、25.0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00、4.00

注：公司本部、安徽分公司、精工钢结构、空间特钢、轻钢建筑、湖北楚天、精工楚天、美建建筑、精工重钢根据国税发[2002]11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销售自产货物提供增值税劳务并同时提供建筑业劳务征收流转税问题的通知》，对销售自产货物和提供增值税应税劳务取得的收入按 17% 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提供建筑业劳务收入（不包括按规定应征收增值税的自产货物和增值税应税劳务收入）按 3% 征收营业税。上海拜特执行 5% 的营业税税率。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834000354）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08-2010），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浙科发高[2008]250号）认定精工钢结构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08-2010），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834000598）认定长江紧固件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08-2010），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4）轻钢建筑系由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7 年 3 月获得浙江省绍兴县国家税务局的批复，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6.40%，公司从获利年度起享受“二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08 年起，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为 25%，2010 年度为获利的第四年，企业所得税为 12.5%；

（5）精工楚天于 2007 年 8 月获得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减免资格，从获利年度起享受“二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10 年度为享受优惠政策的第三年，企业所得税为 12.5%。

（6）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厅、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931000364）认定长江紧固件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09-2011），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 (一) 子公司情况

#####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轻钢建筑	全资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	9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轻型等钢结构产品，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900 万美元		100.00 (注)	100.00 (注)	是			
空间特钢	全资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	550 万美元	生产销售空间桁架钢结构等钢结构产品，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550 万美元		100.00 (注)	100.00 (注)	是			
香港精工	全资子公司	香港	生产、销售	2,5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	2,5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是			
广东精工	全资子公司	佛山	生产、销售	8,000 万元	生产销售：高层重钢结构；钢结构设计、安装（持资质经营）	8,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新加坡精工	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 万新币	主营钢结构工程施工、钢结构产品销售及材料采购	50 万新币		100.00	100.00	是			
澳门工程	控股孙公司	澳门	生产销售	10 万澳门币	钢结构工程、土木工程、建筑材料零售	无		100.00	100.00	是			

注：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直接持有轻钢建筑、空间特钢 75% 的股权，中望投资持有轻钢建筑 25% 的股权、龙凯建筑持有空间特钢 25% 的股权，本公司合计持有轻钢建筑、空间特钢均为 100% 的股权。澳门工程登记股额中 40% 通过裘建华代为持股。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精工钢结构	控股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00 万美元	生产销售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	5,000 万美元		99.68 (注 1)	99.68 (注 1)	是	2,117,097.18		
长江紧固件	全资子公司	六安	生产销售	1,500 万元	生产、销售紧固件	1,5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上海拜特	全资子公司	上海	技术服务	5000 万元	钢结构专业领域的四技服务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楚天墙体	全资子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	2,910 万元	新型墙体材料制造及销售	2,91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精工重钢	全资子公司	绍兴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0 万元	生产、销售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钢结构设计、施工、安装；承包钢结构工程和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工程的勘测、咨询和监理；	500 万元		100.00 (注 2)	100.00 (注 2)	是			

注 1：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直接持有精工钢结构 95.68% 的股权，龙凯建筑持有精工钢结构 4% 的股权，本公司合计持精工钢结构有 99.68% 的股权。

注 2：本期公司通过购买佳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精工重钢 100.00% 股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持有精工重钢 100.00% 的股权。

###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股东分担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期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精工楚天	控股孙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	500 万美元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 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 体材料的设计、生产 销售、施工安装	500 万美元		85.00	85.00	是			
精工澳门	控股孙公司	澳门	生产销售	无	钢结构工程、土木工 程、土木工程建筑材 料零售业	1 澳门元		70.00	70.00	是			
湖北楚天	控股子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	5,000 万元	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 型墙体材料的设计、 生产销售、施工安装	5,000 万元		80.00 (注)	80.00	是	10,226,271.83		
开曼公司	控股孙公司	Cayman. Island.B.W.I		1,050 万美元	轻型工程钢结构建筑 及相关部件的设计、 制造、销售	1,05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是			
美建亚洲	控股孙公司的 子公司	Cayman. Island.B.W.I		1,500 万美元	轻型工程钢结构建筑 及相关部件的设计、 制造、销售	1,5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是			
美建建筑	控股孙公司的 孙公司	上海	生产销售	1,100 万美元	设计制造、安装、销 售钢结构及配套的器 材和配件	1,1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是			
中望投资	控股孙公司	香港	实业贸易、 投资	1 美元	实业贸易、投资	1 美元		100.00	100.00	是			
龙凯建筑	控股孙公司的 子公司	香港	实业贸易、 投资	1 美元	实业贸易、投资	1 美元		100.00	100.00	是			

注：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龙凯建筑持有精工楚天 25% 的股权，湖北楚天持有精工楚天 75% 的股权，本公司合计持有精工楚天 85% 的股权，精工楚天的少数股东权益已一并在湖北楚天中计算列示。

(二) 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本年购入精工重钢 100%的股权及新设澳门工程所致。

2、 本年减少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本年分别将持有的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 55%、55%股权转让给精工建设集团，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分别持有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 45%、45%股权。

(四)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 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精工重钢	4,868,257.93	-131,742.07
澳门工程	-215,984.72	-215,984.72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 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93,757,909.84	11,822,238.93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86,665,820.36	-9,115,040.48

(五)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精工重钢	同属于本公司最终法人实际控制人控制	法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金良顺		-131,742.07	-85,376.62

(六)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七) 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名 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30 日	2010 年 1-11 月损益纳入合并范围，12 月开始按照由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核算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30 日	2010 年 1-11 月损益纳入合并范围，12 月开始按照由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核算

(八)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九)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十)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公司的子公司香港精工、孙公司中望投资、龙凯建筑、美建亚洲、开曼公司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美元核算，年末除实收资本按历史成本核算，其他科目按 2010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折算；本公司的子公司新加坡精工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新加坡币核算，年末除实收资本按历史成本核算，其他科目按 2010 年 12 月 31 日新加坡币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折算；本公司的孙公司精工澳门、澳门精工财务报表的本位币采用澳门币核算，年末除实收资本按历史成本核算，其他科目按 2010 年 12 月 31 日澳门币对人民币的汇率进行折算。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644,675.29	1.0000	644,675.29	470,612.07	1.0000	470,612.07
美元	8,008.66	6.6227	53,038.95	2,008.66	6.8282	13,715.53
澳门币	24,678.87	0.8265	20,397.09	24,678.88	0.8555	21,112.78
新加坡元				190.72	4.8605	926.99
小 计			718,111.33			506,367.37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82,427,793.92	1.0000	282,427,793.92	157,892,208.77	1.0000	157,892,208.77
美元	611,270.57	6.6227	4,048,261.60	286,431.93	6.8282	1,955,814.50
澳门币	2,705,496.84	0.8265	2,236,093.14	1,038,899.98	0.8555	888,778.93
新加坡元	2,893,424.49	5.1191	14,811,729.31	546,096.16	4.8605	2,654,300.39
小 计			303,523,877.97			163,391,102.5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09,833,278.55	1.0000	209,833,278.55	432,468,898.56		432,468,898.56
小 计			209,833,278.55			432,468,898.56
合 计			514,075,267.85			596,366,368.52

其中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9,081,750.21	253,940,748.24
信用证保证金	391,056.37	2,343,110.67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40,000,000.00	86,704,823.76
保函保证金	77,951,134.83	88,977,631.15
工资保证金	2,409,337.14	1,405,600.84
合 计	249,833,278.55	433,371,914.66

## (二)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519,172.17	47,467,297.03
商业承兑汇票	3,645,866.90	4,168,000.00
合 计	39,165,039.07	51,635,297.03

2、 无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47,061,247.55 元；公司无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前五名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内蒙古明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0.11.30	2011.5.12	5,000,000.00	
内蒙古明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0.11.30	2011.5.12	5,000,000.00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12.16	2011.06.15	2,004,000.00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7.22	2011.1.22	2,000,000.00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7.22	2011.1.22	2,000,000.00	

5、 期末无已贴现尚未到期的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计提	932,395,675.75	98.89	171,850,866.37	18.43	1,064,036,636.78	99.83	161,477,034.04	15.180
组合小计	932,395,675.75	98.89	171,850,866.37	18.43	1,064,036,636.78	99.83	161,477,034.04	15.1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64,102.16	1.11	10,464,102.16	100.00	1,820,349.21	0.17	1,820,349.21	100.00
合 计	942,859,777.91	100.00	182,314,968.53	19.34	1,065,856,985.99	100.00	163,297,383.25	15.3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8,515,425.96	54.54	25,425,771.28	672,370,715.18	63.19	33,689,432.30
1—2 年	163,869,182.64	17.58	16,386,918.28	168,107,154.75	15.80	16,833,936.52
2—3 年	115,177,856.76	12.35	34,553,357.04	137,132,365.38	12.89	41,139,709.62
3—4 年	93,297,477.19	10.00	46,648,738.61	24,242,370.84	2.28	12,121,185.43
4—5 年	13,498,260.17	1.45	10,798,608.14	22,456,302.28	2.11	17,965,041.82
5 年以上	38,037,473.03	4.08	38,037,473.02	39,727,728.35	3.73	39,727,728.35
合计	932,395,675.75	100.00	171,850,866.37	1,064,036,636.78	100.00	161,477,034.0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太子奶集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92,330.00	6,692,330.00	100%	单位破产
Abdul Rahman Saad A2-Rashid & Sons Company Ltd.	3,771,772.16	3,771,772.16	100%	诉讼进行中
合计	10,464,102.16	10,464,102.16		

## 2、 本期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湖北省工业建筑总承包集团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协议和解收回	诉讼	1,820,349.21	1,820,349.21
重庆市宗申摩托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正常收回	账龄 5 年以上	2,600,000.00	2,600,000.00
长春长信国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正常收回	账龄 5 年以上	750,000.00	750,000.00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收回	账龄 5 年以上	262,284.70	262,284.70
合计			5,432,633.91	5,432,633.91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州金三发集团公司	工程款	689,771.00	诉讼判决	否
亨特道格拉斯工业(中国)有限公司	货款	41,300.00	质量处理核销	否
合 计		731,071.00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客户	24,113,130.22	1 年以内	2.56
第二名	客户	21,758,579.79	0-3 年	2.31
第三名	客户	17,560,189.34	2-5 年	1.86
第四名	客户	15,843,991.83	1 年以内	1.68
第五名	客户	15,341,040.56	2-3 年	1.63

**6、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7、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957,544.14	92.07	76,458,492.68	89.52
1 至 2 年	3,280,518.66	3.08	3,122,834.99	3.66
2 至 3 年	2,039,833.04	1.92	3,203,044.31	3.75
3 年以上	3,117,772.32	2.93	2,619,785.45	3.07
合 计	106,395,668.16	100.00	85,404,157.43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 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供应商	12,282,264.85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供应商	6,239,883.7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供应商	5,593,549.7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供应商	6,070,750.3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供应商	4,521,727.15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34,708,175.86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预付款项的关联方请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5、 外币余额**

币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新加坡元	54,739.02	5.1191	280,214.52	3,714.62	4.7530	17,655.59
合 计			280,214.52			17,655.59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组合 1: 账龄计提	156,997,474.42	99.36	23,410,950.87	14.19	127,095,790.75	99.21	18,165,733.18	5-100
组合小计	156,997,474.42	99.36	23,410,950.87	14.91	127,095,790.75	99.21	18,165,733.18	5-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1,017,482.23	0.64	1,017,482.23	100.00	1,017,482.23	0.79	1,017,482.23	
合 计	158,014,956.65	100.00	24,428,433.10	15.46	128,113,272.98	100.00	19,183,215.4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0,050,442.92	57.36	4,492,517.16	69,311,260.28	54.53	3,603,515.18
1—2 年	33,875,639.23	21.58	3,387,563.92	38,208,604.05	30.06	3,813,224.48
2—3 年	20,115,552.36	12.81	6,034,665.72	9,842,737.41	7.74	2,918,066.21
3—4 年	5,988,423.86	3.81	2,994,211.94	3,505,455.54	2.76	1,752,727.78
4—5 年	2,327,119.59	1.48	1,861,695.67	747,669.68	0.59	598,135.74
5 年以上	4,640,296.46	2.96	4,640,296.46	5,480,063.79	4.31	5,480,063.79
合计	156,997,474.42	100.00	23,410,950.87	127,095,790.75	100.00	18,165,733.1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刘福红	434,642.87	434,642.87	100	无法收回
天水锻压机床厂	308,750.00	308,750.00	100	无法收回
吴江市正大电热电器有限公司	48,750.00	48,750.00	100	无法收回
上海宝钢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48,571.28	148,571.28	100	无法收回
镇江市升泰物资有限公司	76,768.08	76,768.08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17,482.23	1,017,482.23		

2、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客户	5,625,564.00	1-2 年	3.56	履约保证金

第二名	客户	5,235,587.70	1 年以内	3.31	质量保证金
第三名	员工	5,194,759.42	1-2 年	3.29	工程备用金
第四名	客户	3,500,000.00	1 年以内	2.21	保证金
第五名	客户	3,090,000.00	1 年以内	1.96	质量保证金

6、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7、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本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金额。

## (六)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9,081,920.08	2,146,633.07	246,935,287.01	255,915,311.62	2,072,696.16	253,842,615.46
周转材料	772,180.42		772,180.42	1,362,628.21		1,362,628.21
委托加工物资	8,024,551.56	607,598.69	7,416,952.87	9,615,221.72	685,383.47	8,929,838.25
在产品	101,327,082.29	755,505.00	100,571,577.29	114,701,664.03	1,930,189.08	112,771,474.95
库存商品	270,325,301.73	1,254,097.37	269,071,204.36	216,489,217.53	1,767,021.55	214,722,195.98
工程施工(减 工程结算)	1,075,346,377.18	266,689.43	1,075,079,687.75	695,532,268.83	2,285,246.94	693,247,021.89
合 计	1,704,877,413.26	5,030,523.56	1,699,846,889.70	1,293,616,311.94	8,740,537.20	1,284,875,774.74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072,696.16	73,936.91			2,146,633.07
委托加工物资	685,383.47		77,784.78		607,598.69
在产品	1,930,189.08		1,174,684.08		755,505.00
库存商品	1,767,021.55		512,924.18		1,254,097.37
工程施工(减工 程结算)	2,285,246.94		2,018,557.51		266,689.43
合 计	8,740,537.20	73,936.91	3,783,950.55		5,030,523.56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本期无转回
委托加工物资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可变现净值增加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可变现净值增加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可变现净值增加
工程施工(减工程结算)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可变现净值增加

### 4、 无计入期末存货余额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 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 构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孙关富	设计、安装	2,000.00 万元	49.00	49.00	3,430.55 万元	1,086.16 万元	2,344.39 万元	12,979.31 万元	204.47 万元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 公司	有限公司	绍兴	方朝阳	生产销售	800 万美元	45.00	45.00	33,588.86 万元	23,724.07 万元	9,864.79 万元	67,590.86 万元	1,671.22 万元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六安	陈国明	生产销售	10,000 万元	45.00	45.00	35,032.10 万元	26,373.41 万元	8,658.69 万元	19,058.07 万元	-919.40 万元

(八)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 例(%)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 构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00,000.00	10,977,073.53	1,001,879.99	11,978,953.52	49.00	49.00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 公司	权益法	37,051,532.59		57,258,176.94	57,258,176.94	45.00	45.00			9,558,828.41	
安徽墙煌彩 铝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44,696,735.52		41,289,765.90	41,289,765.90	45.00	45.00				
权益法小计		91,548,268.11	10,977,073.53	99,549,822.83	110,526,896.36						
北京三杰国际钢结 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8.33	8.33				
成本法小计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合 计		99,848,268.11	19,277,073.53	99,549,822.83	118,826,896.36					9,558,828.41	

**(九)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39,473,322.48	18,759,879.48		58,233,201.96
房屋、建筑物	39,473,322.48	18,759,879.48		58,233,201.96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973,338.21	3,708,699.31		7,682,037.52
房屋、建筑物	3,973,338.21	3,708,699.31		7,682,037.52
3.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合计	35,499,984.27	15,051,180.17		50,551,164.44
房屋、建筑物	35,499,984.27	15,051,180.17		50,551,164.44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5.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5,499,984.27	15,051,180.17		50,551,164.44
房屋、建筑物	35,499,984.27	15,051,180.17		50,551,164.44

本期折旧额 2,172,758.29 元。

**(十)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9,600,356.66	63,569,004.94	278,457,020.38	904,712,341.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69,141,204.01	16,596,853.92	86,279,132.91	499,458,925.02
机器设备	489,835,692.22	39,594,228.42	178,276,834.55	351,153,086.09
运输工具	24,518,577.21	2,833,470.54	7,231,985.05	20,120,062.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6,104,883.22	4,544,452.06	6,669,067.87	33,980,267.4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4,926,540.78	66,750,565.67	106,936,066.33	324,741,040.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6,210,577.01	23,738,456.85	20,673,569.61	109,275,464.25
机器设备	228,593,331.58	35,409,753.76	75,243,001.66	188,760,083.68
运输工具	12,808,453.06	2,808,751.23	7,220,084.67	8,397,119.6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314,179.13	4,793,603.83	3,799,410.39	18,308,372.5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54,673,815.88	-3,181,560.73	171,520,954.05	579,971,301.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2,930,627.00	-7,141,602.93	65,605,563.30	390,183,460.77
机器设备	261,242,360.64	4,184,474.66	103,033,832.89	162,393,002.41
运输工具	11,710,124.15	24,719.31	11,900.38	11,722,943.0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790,704.09	-249,151.77	2,869,657.48	15,671,894.84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4,673,815.88	-3,181,560.73	171,520,954.05	579,971,301.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2,930,627.00	-7,141,602.93	65,605,563.30	390,183,460.77
机器设备	261,242,360.64	4,184,474.66	103,033,832.89	162,393,002.41
运输工具	11,710,124.15	24,719.31	11,900.38	11,722,943.0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790,704.09	-249,151.77	2,869,657.48	15,671,894.84

本期折旧额 66,750,565.67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256,104.29 元。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美建建筑）	21,509,337.16	新建厂房，正在办理	2011 年
房屋及建筑物（广东精工）	9,918,718.64	尚未办理	2011 年
房屋及建筑物（精工楚天）	7,647,840.51	尚未办理	2011 年

7、 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类 别	账面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18,299,457.45	51,805,262.09	166,494,195.36
合 计	218,299,457.45	51,805,262.09	166,494,195.36

具体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

(十一)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墙煌彩铝厂房				78,738,221.50		78,738,221.50
墙煌彩铝设备安装				36,622,359.34		36,622,359.34
美建建筑厂房扩建工程	1,373,482.49		1,373,482.49	665,122.37		665,122.37
精工钢结构 SAP-ERP 项目	11,578,066.50		11,578,066.50	10,833,425.61		10,833,425.61
精工钢结构公寓楼	16,377,826.94		16,377,826.94	13,418,882.89		13,418,882.89
精工楚天设备安装	276,705.23		276,705.23	114,408.00		114,408.00
精工钢结构汽车停车棚改建工程				266,053.60		266,053.60
精工楚天车棚				131,955.35		131,955.35
精工钢结构浴室				99,988.56		99,988.56
重钢出口基地一期厂房	22,456,809.30		22,456,809.30			
广东精工三水二期工程	10,552,040.22		10,552,040.22			
长江紧固件 3#厂房	2,999,859.00		2,999,859.00			
精工钢结构厂房改造工程	2,858,223.64		2,858,223.64			
轻钢龙门吊设备	40,000.00		40,000.00			
合 计	68,513,013.32		68,513,013.32	140,890,417.22		140,890,417.22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重钢出口基地一期厂房		22,456,809.30			注 1				自 筹	22,456,809.30
广东精工三水二期工程		10,552,040.22			注 2				自 筹	10,552,040.22
精工钢结构公寓楼	13,418,882.89	2,958,944.05			注 3				自 筹	16,377,826.94
精工钢结构 SAP-ERP 项目	10,833,425.61	744,640.89			注 4				自 筹	11,578,066.50
合 计	24,252,308.50	36,712,434.46								60,964,742.96

注 1：主体工程正在施工过程。

注 2：主体工程正在施工过程。

注 3：主体工程正在施工过程。

注 4：该项目正在实施中。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金额为 2,256,104.29 元。

(十二)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213,393,743.11		56,914,134.37	156,479,608.74
(1).土地使用权	212,954,283.11		56,597,414.37	156,356,868.74
(2).软件/非专利技术	439,460.00		316,720.00	122,740.00
2、累计摊销合计	14,008,075.52	4,527,157.22	3,545,707.80	14,989,524.94
(1).土地使用权	13,676,663.15	4,501,009.64	3,228,987.80	14,948,684.99
(2).软件/非专利技术	331,412.37	26,147.58	316,720.00	40,839.95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9,385,667.59		57,895,583.79	141,490,083.80
(1).土地使用权	199,277,619.96		57,869,436.21	141,408,183.75
(2).软件/非专利技术	108,047.63		26,147.58	81,900.05
4、减值准备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软件/非专利技术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9,385,667.59		57,895,583.79	141,490,083.80
(1).土地使用权	199,277,619.96		57,869,436.21	141,408,183.75
(2).软件/非专利技术	108,047.63		26,147.58	81,900.05

本期摊销额 4,527,157.22 元。

注：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13,359,884.93 元，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

(十三)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精工楚天少数股东股权	2,923,049.70			2,923,049.70	
湖北楚天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45,736.86			845,736.86	
合 计	3,768,786.56			3,768,786.56	

注：结合最新的市场价格对公司账面资产（土地、房产等）进行重估，净资产未低于收购的股权价格，故未发生减值。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车改补贴	2,248,894.80		1,230,038.51	70,184.81	948,671.48	离职人员车贴退回
笔记本电脑补贴	27,566.70		12,634.82	14,931.88		
合 计	2,276,461.50		1,242,673.33	85,116.69	948,671.48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预提质量保证金	306,884.74	320,872.38
可抵扣亏损	109,204.96	2,153,453.78
资产减值准备	29,411,593.08	28,532,269.49
债务重组损失		500,333.30
坏账核销损失		2,299,890.88
其他	1,093,542.60	706,928.86
合 计	30,921,225.38	34,513,748.69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帐准备	206,743,401.63
存货跌价准备	5,030,523.56
预提质量保证金	2,045,898.27
可抵扣亏损	728,033.07
其他	7,290,284.02
合 计	221,838,140.55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82,480,598.66	41,470,850.37	1,623,966.04	731,071.00	14,853,010.36	206,743,401.63
存货跌价准备	8,740,537.20	73,936.91	3,783,950.55			5,030,523.56
合 计	191,221,135.86	41,544,787.28	5,407,916.59	731,071.00	14,853,010.36	211,773,925.19

说明：本期坏账准备其他减少为处置子公司股权导致，其中处置子公司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导致减少坏账准备 14,713,283.88 元，处置子公司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减少坏账准备 139,726.48 元。

### (十七)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877,235.18	13,176,951.11
抵押借款	288,000,000.00	209,500,000.00
保证借款	155,000,000.00	356,700,000.00
合 计	467,877,235.18	579,376,951.11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十八) 应付票据

####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9,775,420.35	365,355,749.18
商业承兑汇票	18,845,624.13	14,364,858.82
合 计	348,621,044.48	379,720,608.00

2、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348,621,044.48 元。

3、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4、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

###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22,328,953.51	867,181,731.33
1-2 年	155,657,042.72	103,081,423.68
2-3 年	44,384,894.67	17,490,385.31
3 年以上	17,658,745.90	7,243,682.87
合 计	1,040,029,636.80	994,997,223.19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应付账款。

3、 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 56,170,966.59 元，系本公司承接的工程与业主未结算，相应应付分包商工程款亦待工程结算后支付。

**(二十)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29,619,865.15	469,036,696.03
1-2 年	1,721,095.67	18,736,790.35
2-3 年	13,896,259.26	414,482.90
3 年以上	573,986.71	1,417,960.59
合 计	545,811,206.79	489,605,929.87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预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 13,836,101.00 元，系本公司承接的工程与业主未结算。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66,501.82	224,856,277.29	220,402,498.12	23,220,280.99
(2) 职工福利费	566.93	11,929,635.14	11,929,650.07	552.00
(3) 社会保险费	6,471,142.09	20,985,428.49	24,894,606.00	2,561,964.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0,114.57	6,615,156.45	6,649,294.90	355,976.12
基本养老保险费	5,430,626.55	11,327,556.00	14,804,133.90	1,954,048.65
失业保险费	221,593.90	1,188,835.70	1,319,369.80	91,059.80
工伤保险费	393,067.12	1,417,745.49	1,674,347.32	136,465.29
生育保险费	35,739.95	436,134.85	447,460.08	24,414.72
(4) 住房公积金	396,924.81	2,146,790.71	2,329,409.15	214,306.37
(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0,463,352.23	6,504,164.17	6,115,375.88	10,852,140.52
(6) 其 他		44,211.71	44,211.71	
合 计	36,098,487.88	266,466,507.51	265,715,750.93	36,849,244.46

注：本期由于出售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及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 55% 股权致使上述公司由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期末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及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均不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使得应付职工薪酬的减少中有 1,633,110.49 元为报表转让时点上述两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6,821,449.59	11,121,885.63
营业税	36,201,089.99	32,917,114.06
城建税	809,510.01	51,119.20
企业所得税	33,036,119.40	22,897,386.67
个人所得税	-3,062,192.74	-2,272,382.61
教育费附加	495,559.87	6,800.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6,630.69	396,833.53
水利建设基金	1,256,672.47	429,729.19
印花税	670,700.65	613,059.26
房产税	3,712,898.42	3,624,881.20
土地使用税	2,379,414.04	2,830,332.62
其 他	6,473.75	4,144.54
合 计	102,584,326.14	72,620,903.68

注：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税项”。

##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银行借款利息	672,742.21	1,202,256.96
合 计	672,742.21	1,202,256.96

(二十四)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同磊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7,000.00
东美资源有限公司		174,016.36
合 计		381,016.36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3,369,400.66	49,837,350.20
1-2 年	16,023,447.94	18,987,507.13
2-3 年	11,966,121.61	3,987,064.52
3 年以上	8,755,585.12	7,524,958.51
合 计	80,114,555.33	80,336,880.36

2、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2,299.62

3、 期末余额中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职工安置费	3,531,700.19	未结算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职工安置费	3,531,700.19	职工安置费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6,412,294.08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963,635.00	2,290,908.00
合 计	8,375,929.08	202,290,908.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佛山 三水支行	2010.6.2	2020.6.1	人民币	5.94		6,412,294.08		
六安市财政局	2001.7.31	2015.8.6	人民币	2.55		1,963,635.00		2,290,908.00
合 计						8,375,929.08		2,290,908.00

(二十七)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32,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345,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387,0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合 计	387,000,000.00						387,000,000.00

2009 年 11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 [2009]1079 号《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的投资者发行 4,200 万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2010 年 11 月 10 日起，该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限售期已满开始上市流通。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8,660,506.96	27,219,843.16		555,880,350.12
2.其他资本公积	2,155,419.97			2,155,419.97
合 计	530,815,926.93	27,219,843.16		558,035,770.09

本期增减变动明细如下：

(1)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确认的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禁售期等内容，本期作为本计划首期授权当年，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按照股票期权总成本的测算本期应当确认 2,566,700.00 元费用，调增资本公积 2,566,700.00 元。

(2) 本年出售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55% 的股权，处置日为 2010 年 11 月 30 日，调增资本公积 24,835,943.16 元，明细如下：

① 公司原先持有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中母公司持有 75%，中望投资持有 25%。本年将母公司持有的 55% 股权处置转让，由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由于该公司为 07 年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 100% 股权，当时母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与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存在差额 21,148,748.39 元，本期处置 55% 股权而失去子公司控制权转回上述差额，调增资本公积 21,148,748.39 元。

② 处置时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账面资本公积为 3,687,194.77 元，由于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类科目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无需抵消该部分金额，调增资本公积 3,687,194.77 元。

(3) 本年出售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55% 的股权，处置日为 2010 年 11 月 30 日，调减资本公积 182,800.00 元，明细如下：

① 公司原先持有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均由母公司持。本年将公司持有的 55% 股权处置转让，由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由于该公司为 07 年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 100% 股权，当时母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与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存在差额 491,121.05 元，本期将处置 55% 股权而失去子公司控制权转回上述差异，调增资本公积 491,121.05 元。

② 处置时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账面资本公积为 -673,921.05 元，由于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类科目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无需抵消该部分金额，调减资本公积 673,921.05 元。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946,157.53	8,612,791.62		66,558,949.15
合 计	57,946,157.53	8,612,791.62		66,558,949.15

注：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94,367,547.04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4,367,547.0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139,006.6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12,791.62	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610,000.00	注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7,283,762.08	

注：根据公司 2010 年 5 月 22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1,610,000.00 元。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提取数	本期使用数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15,381,802.13	15,381,802.13	
合 计		15,381,802.13	15,381,802.13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相关规定，按照安装工程造价的 2% 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经测算，2009 年度应计提 14,263,734.54 元，实际已列支 19,001,857.59 元。

**(三十二)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5,313,048,737.74	4,509,837,470.3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286,771,690.00	4,484,959,961.66
其他业务收入	26,277,047.74	24,877,508.73
营业成本	4,681,362,518.82	3,879,524,719.2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筑业	4,732,597,099.11	4,163,391,634.76	3,990,536,405.36	3,435,680,473.51
工业	554,174,590.89	515,469,758.43	494,423,556.30	437,357,144.98
合 计	5,286,771,690.00	4,678,861,393.19	4,484,959,961.66	3,873,037,618.4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结构业务	4,732,597,099.11	4,163,391,634.76	3,990,536,405.36	3,435,680,473.51
建材业务	554,174,590.89	515,469,758.43	494,423,556.30	437,357,144.98
合 计	5,286,771,690.00	4,678,861,393.19	4,484,959,961.66	3,873,037,618.4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 内	5,012,021,555.37	4,438,702,774.29	4,223,252,172.90	3,673,650,099.34
国 外	274,750,134.63	240,158,618.90	261,707,788.76	199,387,519.15
合 计	5,286,771,690.00	4,678,861,393.19	4,484,959,961.66	3,873,037,618.49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66,719,530.13	3.14
第二名	160,609,850.80	3.02
第三名	148,900,433.10	2.80
第四名	128,318,220.71	2.42
第五名	98,167,179.98	1.85
合 计	702,715,214.72	13.23

(三十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7,292,043.41	39,072,651.16	详见附注三
城建税	2,344,013.42	1,305,116.27	
教育费附加	2,679,656.50	1,959,444.55	
水利建设基金	3,535,220.24	2,090,701.14	
其 他	373,822.59	430,672.70	
合 计	56,224,756.16	44,858,585.82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25,145,501.43	15,410,391.97
运输费	22,217,003.43	32,914,180.05
差旅费	11,303,013.19	8,447,908.86
业务招待费	10,247,632.33	10,752,624.70
办公费	1,973,426.41	1,566,499.79
房租水电费	1,396,528.56	1,132,547.46
广告宣传费	1,009,089.62	244,954.57
其他	13,796,698.52	17,453,105.18
合 计	87,088,893.49	87,922,212.58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63,677,517.78	58,414,234.85
折旧	17,432,540.02	16,673,213.90
业务招待费	8,727,012.23	6,918,321.11
差旅费	8,212,031.56	7,259,686.69
办公费	5,007,292.65	5,073,014.10
股权激励管理费	2,566,700.00	
其他	83,153,189.86	84,728,020.52
合 计	188,776,284.10	179,066,491.17

**(三十六)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34,739,730.84	65,623,227.14
减：利息收入	7,019,393.50	13,051,544.98
汇兑损益	2,094,993.95	2,432,515.41
其 他	6,012,304.32	6,178,878.60
合 计	35,827,635.61	61,183,076.17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39,846,884.33	19,174,098.38
存货跌价损失	-3,710,013.64	2,485,632.49
合 计	36,136,870.69	21,659,730.87

**(三十八)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6,070.50	-1,113,361.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899,157.26	15,668,379.08
合 计	15,545,227.76	14,555,017.37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1,879.99	527,742.85
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41,104.56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1,679,711.51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35,521.00	
合 计	2,646,070.50	-1,113,361.71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5,067.59	1,260,116.63	835,067.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5,067.59	1,260,116.63	835,067.59
2、政府补助	6,941,949.54	6,313,983.02	6,941,949.54
3、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35,731.19	4,545.12	235,731.19
4、赔偿金收入	208,110.00	888,385.94	208,110.00
5、违约金收入	477,933.45	240,437.16	477,933.45
6、罚款收入	1,550,329.56	446,477.56	1,550,329.56
7、其 他	826,875.60	1,641,906.64	826,875.60
合 计	11,075,996.93	10,795,852.07	11,075,996.93

**2、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及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小 计		
2.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战略专项补助	1,094,500.00	1,526,800.00
(2)科技奖励	210,000.00	700,500.00
(3)绍兴县人事局引进国外智力项目、人才奖励	417,400.00	468,100.00
(4)企业增值税和争创名牌奖励	20,744.00	624,249.26
(5)土地所得税返还款	763,293.76	305,372.34
(6)贷款贴息专项资金补助	104,295.00	500,000.00
(7)小巨人奖	1,320,000.00	2,000,000.00
(8)援建工程结余资金专项资金	1,245,000.00	
(9)招商政策兑现资金	245,909.74	
(10)建筑节能专项奖金	200,000.00	
(11)创新性试点企业补助经费	350,000.00	
(12)激励企业节约集约用地	269,976.64	
(13)其他	700,830.40	188,961.42
小 计	6,941,949.54	6,313,983.02
合 计	6,941,949.54	6,313,983.02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82,668.44	1,051,081.29	1,482,668.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82,668.44	1,051,081.29	1,482,668.44
2. 债务重组损失		3,335,555.35	
3. 捐赠支出	1,263,000.00	312,000.00	1,263,000.00
5. 赔偿款	2,370,000.00		2,370,000.00
6. 其 他	689,446.68	1,256,547.26	689,446.68
合 计	5,805,115.12	5,955,183.90	5,805,115.12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766,182.45	51,874,836.06
递延所得税调整	-3,683,852.50	7,078,517.82
合 计	29,082,329.95	58,953,353.88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披露及计算过程

201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3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3	0.53	0.53

2009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6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7	0.50	0.50

## 1、计算方法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 Ei\times Mi\div M0- 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P0\div S$

$S= S0+S1+ Si\times Mi\div M0- Sj\times Mj\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P+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times (1-所得税率)]\div (S0+S1+ Si\times Mi\div M0- Sj\times Mj\div M0-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23,139,006.6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	206,908,784.66
年初股份总数	3	387,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6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7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8	
报告期月份数	9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3+5\times6\div9$	387,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div10$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div10$	0.53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 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1,852.52	-5,160.77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51,852.52	-5,160.77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551,852.52	-5,160.77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92,343.28 元，其中：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回保函保证金	45,471,555.98
收到暂借款	23,270,231.60
收回投标保证金	12,540,209.90
收回备用金	12,374,836.51
利息收入	7,019,393.50
财政补助	6,941,949.54
收回质量保证金	3,986,008.44
押金	2,339,129.36
收回履约保证金	1,145,000.00
住房借款收回	1,097,220.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737,220.78 元，其中：

项 目	本期金额
其中：运输费	20,174,350.80
差旅费	19,393,554.16
业务招待费	18,974,644.56
支付备用金	18,897,528.42
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16,509,103.10
支付投标保证金	9,326,652.00
支付质量保证金	8,983,172.86
项 目	本期金额

房租水电费	7,148,217.29
办公费	6,403,821.21
汽车费	5,991,935.10
手续费支出	5,952,696.48
聘请中介机构费	2,477,351.13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9,365,558.49	196,064,986.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136,870.69	21,659,730.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923,323.96	66,061,305.97
无形资产摊销	4,527,157.22	4,523,84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42,673.33	1,526,094.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47,600.85	-209,035.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362,715.09	65,623,227.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45,227.77	-14,555,01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3,852.50	7,078,517.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934,449.24	-190,411,504.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144,360.88	23,441,843.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9,322,153.18	10,829,533.76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20,162.42	191,633,529.0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4,083,237.97	397,357,465.4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97,357,465.40	415,732,295.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74,227.43	-18,374,829.94

注：本期由于出售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及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 55% 股权致使上述公司由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期末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及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均不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使得存货的增减、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减、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减等项目的变动与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期末变动不完全一致。

##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5,000,000.00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9,542.51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70,457.49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4,868,257.93	
流动资产	9,378,753.52	
非流动资产	22,782,310.31	
流动负债	27,292,805.90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20,300,000.00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1,165,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7,287,695.51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877,304.49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180,423,730.20	
流动资产	401,553,356.59	
非流动资产	301,250,220.42	
流动负债	322,379,846.81	
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374,083,237.97	397,357,465.40
其中：库存现金	718,111.33	506,36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8,523,877.97	163,391,102.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4,841,248.67	233,459,995.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083,237.97	397,357,465.40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精工建设集团	母公司	有限责任	绍兴	方朝阳	生产、销售	32,000 万元	33.75（注 1）	33.75	注 2	74702069-1

注 1：本期精工建设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7,739,289.0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持股比例上升至 33.75%。

注 2:本公司最终法人实际控制人为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最终自然人实际控制人为金良顺。

### (二) 本企业的子、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轻钢建筑	全资子公司	中外合资	绍兴	陈水福	生产、销售	900 万美元	75.00	75.00	76391743-1
空间特钢	全资子公司	中外合资	绍兴	孙关富	生产、销售	550 万美元	75.00	75.00	76253883-5
香港精工	全资子公司	其他	香港	裘建华	生产、销售	2,5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广东精工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	钱卫军	生产、销售	8,000 万元	100.00	100.00	79779326-2
新加坡精工	全资子公司	其他	新加坡	孙关富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 万新币	100.00	100.00	
精工重钢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	方朝阳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0 万元	100.00	100.00	55752383-7
精工钢结构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	绍兴	钱卫军	生产销售、设计、安装	5,000 万美元	95.68	95.68	71252825-X
长江紧固件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六安	孙关富	生产销售	1,500 万元	100.00	100.00	76477663-4
上海拜特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方朝阳	技术服务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73540949-9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精工楚天	控股孙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钱卫军	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施工安装	500 万美元	85.00	85.00	78199019-X
楚天墙体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孙关富	生产销售	2,910 万元	100.00	100.00	68880988-6
湖北楚天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	钱卫军	生产销售	5,000 万元	80.00	80.00	75341661-7
开曼公司	控股孙公司	其他	Cayman. Island.B. W.I	裘建华	设计、制造、销售	1,050 万美元	100.00	100.00	
美建亚洲	控股孙公司的 子公司	其他	Cayman. Island.B. W.I	裘建华	设计、制造、销售	1,5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美建建筑	控股孙公司的 孙公司	外商独资企业	上海	裘建华	设计制造、安装、销售	1,1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60728866-1
中望投资	控股孙公司	其他	香港	沈月华	贸易、投资	1 美元	100.00	100.00	
澳门精工	控股孙公司	其他	澳门	裘建华	生产、销售	无	70.00	70.00	
澳门工程	控股孙公司	其他	澳门	裘建华	生产、销售	无	100.00	100.00	
龙凯建筑	控股孙公司的 子公司	其他	香港	沈月华	贸易、投资	1 美元	100.00	100.00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万元)	期末负债总额 (万元)	期末净资产总额 (万元)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万元)	本期净利润 (万元)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孙关富	设计、安装	2,000.00 万元	49.00	49.00	3,430.55	1,086.16	2,344.39	12,979.31	204.47	无	76628136-0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绍兴	方朝阳	生产销售	800 万美元	45.00	45.00	33,588.86	23,724.07	9,864.79	67,590.86	1,671.22		60966291-X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六安	陈国明	生产销售	10,000 万元	45.00	45.00	35,032.10	26,373.41	8,658.69	19,058.07	-919.40		67758731-7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6479600-2
六安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7736336-1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3383573-4
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6132629-1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9014449-7
上海建信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管理层控制的公司	66075172-3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建信控制公司	77578947-3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建信控制公司	77021295-8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建信控制公司	74213917-5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60966193-3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6253376-X
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7075868-5
精功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1327080-1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2362956-6
孙关富	公司高管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3840053-7
浙江新纵横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69829300-0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60966291-X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4702069-1
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71345193-X
佳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14606781-4

**(五) 关联方交易**

-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采购固定资产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 交易比 例(%)	金额	占同 类交 易比 例(%)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材料	市价	180.14	0.04	484.42	0.14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材料	市价	836.16	0.19	596.35	0.17
绍兴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	市价	271.13	0.06	307.05	0.09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	市价	1,607.61	0.37	2,170.99	0.61
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水电费	市价	1.37		54.70	0.02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	市价			7.29	
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	市价	46.04	0.01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礼品	市价	4.18	0.87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材料、水电费	市价	89.54	0.02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采购	水电费	市价	5.40	0.02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 公司	采购	水电费	市价	69.25	0.21		

## 关联方采购说明：

(1) 精工钢结构、轻钢建筑、空间特钢、精工楚天、美建建筑、广东精工等向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市场价采购设备 118.17 万元，采购材料、配件 19.31 万元，支付水电费等 42.66 万元。

(2)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精工钢结构、空间特钢、精工重钢等提供建筑劳务 817.25 万元，销售配件 18.91 万元。

(3) 精工钢结构、空间特钢向绍兴精工机电有限公司以市场价采购材料、配件等 271.13 万元。

(4) 美建建筑、安徽分公司、轻钢建筑、精工楚天等向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以市场价采购材料 1,607.61 万元。

(5) 精工楚天等向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以市场价采购材料 1.37 万元。

(6) 安徽分公司向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市场价采购材料 46.04 万元。

(7) 精工钢结构向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市场价采购礼品 4.18 万元。

(8) 美建建筑向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以市场价采购材料 86.18 万元，支付水电费等 3.36 万元。

(9) 精工重钢向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等 5.40 万元。

(10) 安徽紧固件向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等 69.25 万元。

###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比 例(%)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	市价	1.76	0.00	1.31	
六安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 建筑工程	市价	1,410.22	0.27	2,239.79	0.49
绍兴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	劳务	市价	1.72	0.00	0.04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 建筑工程	市价	996.27	0.19	461.74	0.1
精工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 建筑工程	市价			118.71	0.03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 建筑工程	市价	3.81	0.00	40.71	0.01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	市价	3,385.19	0.64	5,154.85	1.14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	市价	1,312.42	0.25	0.28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 建筑工程	市价	423.12	0.08	423.84	0.09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	市价	32.89	0.01		
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劳务	市价	0.10	0.00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销售	承揽钢结构 建筑工程	市价	224.49	0.04		
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	市价	2.20	0.00		

### 4、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入	租赁收益确认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上海拜特	上海建信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82.62	2010.1.1	2010.9.30	11.21	合同	影响小
上海拜特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82.62	2010.1.1	2010.12.31	79.96	合同	影响小
上海拜特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82.62	2010.1.1	2010.12.31	79.97	合同	影响小
上海拜特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82.62	2010.1.1	2010.6.30	11.32	合同	影响小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上海拜特将位于上海市闵行区田州路 159 号莲花大厦 14.15.16 三层除去自用以外的房产，出租给关联方，共计 2,574.76 平方米，按合同规定收取租金。

##### 5、 接受非合并范围关联方担保

(1) 截止 2010 年末，精工建设集团为精工钢结构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1,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该笔款项的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 月 25 日。

(2) 截止 2010 年末，精工建设集团为精工钢结构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1,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该笔款项的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8 日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

(3) 截止 2010 年末，精工建设集团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六安曙光支行 5,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该笔款项的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2 日至 2011 年 9 月 1 日。

(4) 截止 2010 年末，精工建设集团为本公司中国银行六安分行 3,5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该笔款项的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1 日。

(5) 精工建设集团以原值 6,725,976.31 元，净值 5,826,017.87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

使用证：六土开国用(2005)第 C.B:9057 号)，与长江紧固件、精工楚天、楚天墙体共同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六安曙光支行 8,0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03 月 16 日至 2011 年 03 月 15 日。

## 6、其他关联交易

(1) 浙江精工与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签订转包协议，本期应支付转包款 14,820.19 万元，期末应付款余额 1,307.63 万元；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代公司支付保函保证金 1,226.33 万元，期末尚未归还。

### (2) 股权收购情况：

根据公司与佳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其持有的浙江精工重钢结构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转让金额为 500.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股权转让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 (3) 股权转让情况：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望香港与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75.00%的股权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25.00%的股权转让给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金额为 13,045.96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股权转让完成 55%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另公司持有的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20%股权及控股子公司中望香港持有的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25%股权尚未完成转让。

根据公司与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金额为 8,984.04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股权转让完成 55%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另公司持有的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45%股权尚未完成转让。

(4) 本期支付管理层薪酬 492.00 万元。

##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六安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53.10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5.80	140.00
	精功镇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81.08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370.00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8.34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57.00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13.47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3.00	
	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0.20	0.08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84.20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45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296.60	549.09.
预付账款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14.68	241.50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9	13.69
其他应收款			
	浙江新纵横投资有限公司	80.04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0.00	
	孙关富	7.74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	23.02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28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0.97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0.22	
应付账款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6.65	61.04
	诺派建筑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68.92	187.21
	绍兴精功机电有限公司	85.85	63.68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8	32.73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5.40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27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7.29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1,307.63	499.40
	安徽长江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46.04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5.55	150.00
	上海绿筑住宅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8.21	10.29
	湖北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3.42	5.63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9	
	浙江精工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23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6
	上海精锐金属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1,226.33	763.00
预收账款			
	六安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5.00

##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各子公司	银行借款	8,500.00
各子公司	各类保函	28,964.10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贸易融资	2,000.00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7,660.00

注：上述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另：本期公司已完成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 55% 股权转让，转让后上述单位期末为外部关联方，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对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的 2000 万担保将在 2011 年 3 月 31 日解除、对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的 17660 万担保将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解除，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八、 承诺事项

- (一) 轻钢建筑以原值 10,005,686.99 元，净值 8,490,665.59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钱清字 03943 号），以及原值 23,191,296.93 元，净值 22,120,997.86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绍兴县国用（2008）第 6-9 号）为轻钢建筑中国建设银行绍兴县支行 8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1 年 9 月 8 日。
- (二) 空间特钢以原值 4,306,775.74 元，净值 3,279,898.2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钱清字 04364 号），以原值 3,032,588.23 元，净值 2,669,183.28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31223 号第 7 栋），以原值 3,032,589.22 元，净值 2,669,183.27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31223 号第 8 栋），以及原值 12,108,127.5 元，净值 11,678,253.12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绍兴县国用（2008）第 6-10 号）为空间特钢中国建设银行绍兴县支行 3,0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8 日至 2011 年 10 月 7 日。
- (三) 长江紧固件以原值 2,634,072 元，净值 2,352,012.48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六土开国用(2005)第 C.B;9055 号），长江紧固件以原值 8,354,155.95 元，净值 7,383,744.59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城东字第 427450 号），长江紧固件以原值 1,036,153.69 元，净值 950,172.65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乡镇字第 457685 号），湖北精工楚天以原值 13,694,341 元，净值 12,434,271.31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黄陂国用（2006）第 1064 号），湖北精工楚天以原值 45,313,024.59 元，净值 37,216,935.18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武房权证黄 19 字第 200900889 号），湖北精工楚天以原值 2,423,803.44 元，净值 1,992,063.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武房权证黄 19 字第 200900888 号），湖北精工楚天以原值 4,656,938.18 元，净值 3,827,421.23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武房权证黄 19 字第 200905883 号），精工楚天新型墙体以原值 20,300,000 元，净值 19,552,302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黄陂国用 2009 第 3479 号），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六安曙光支行 8,0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16 日至 2011 年 3 月 15 日。
- (四) 广东精工以原值 34,011,542.06 元，净值 29,724,093.26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9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7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064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4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3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2 号、粤房地证字第 C6246401 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410006030 号），以及原值 10,536,300.00 元，净值 9,816,324.5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佛三国用(2008)第 20081109027 号）为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六安曙光支行 5,0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其中，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0 日，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1 年 12 月 5 日。

- (五) 公司以原值 15,799,813.76 元，净值 14,137,204.22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房地权乡镇字第 457480 号），以及原值 8,995,747.50 元，净值 7,735,593.06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证：六土直国用(2005)第 G.B:0181 号）为本公司中国银行安徽六安支行 3,5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1 日。
- (六) 精工钢结构以原值 3,753,745.44 元，净值 2,075,353.42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05878 号），以原值 5,372,424.56 元，净值 3,015,485.99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05732 号），以原值 21,900,000 元，净值 16,730,541.32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绍国用（GF-1104）字第 015 号）为精工钢结构中国农业银行绍兴县支行 1,6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7 日至 2011 年 1 月 6 日。
- (七) 精工钢结构以原值 16,078,332.80 元，净值 11,630,625.14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绍房权证柯桥字第 14602 号），以原值 21,900,000 元，净值 16,730,541.32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绍国用（GF-1104）字第 015 号），为精工钢结构中国建设银行绍兴县支行 3,1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1 年 9 月 28 日。
- (八) 美建建筑以原值 51,203,164.16 元，净值 27,513,447.11 元的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沪房地市字(2002)第 003783 号、沪房地市字(1999)第 001643 号、沪房地市字(2002)第 003784 号、沪房地市字(2002)第 003785 号、沪房地市字(2002)第 003786 号、沪房地市字(2002)第 003787 号、沪房地市字(1999)第 001644 号、沪房地市字(1999)第 001645 号、沪房地嘉字(2004)第 019386 号），为美建建筑中国银行徐汇支行 3,800.00 万元短期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
- (九) 广东精工以原值 9,918,718.64 元，净值 9,918,718.64 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为广东精工 2010 年 6 月 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 日 666 万元对公按揭贷款提供担保。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该担保合同项下，本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6,412,294.08 元。
- (十) 精工钢结构以 2500 万元人民币定期存单，为精工钢结构中国建设银行绍兴县支行 2,711,587.25 欧元短期借款进行质押担保，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1 年 5 月 12 日。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3 月 8 日第四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2010 年度公司拟以 2010 年末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9,35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0 年度公司拟以 2010 年末股本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19,350.0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尚余 362,829,951.86 元。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计提	98,994,921.18	80.79	15,896,553.62	16.06	90,917,355.63	94.86	10,862,594.58	11.95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534,130.92	19.21		0	4,927,885.08	5.14		
组合小计	122,529,052.10	100.00	15,896,553.62	12.97	95,845,240.71	100.00	10,862,594.58	11.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2,529,052.10	100.00	15,896,553.62	12.97	95,845,240.71	100.00	10,862,594.58	11.33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2,599,708.93	73.34	3,629,985.43	55,356,262.64	60.89	2,501,091.41
1—2 年	1,488,252.45	1.50	148,825.25	13,391,623.74	14.73	1,365,662.39
2—3 年	4,266,184.83	4.31	1,279,855.45	20,444,469.25	22.49	6,133,340.78
3—4 年	18,915,774.97	19.11	9,457,887.49	1,725,000.00	1.89	862,500.00
4—5 年	1,725,000.00	1.74	1,380,000.00			

5 年以上						
合 计	98,994,921.18	100.00	15,896,553.62	90,917,355.63	100.00	10,862,594.58

组合 2 中，精工钢结构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精工钢结构	22,645,045.09			控股子公司
轻钢建筑	395,310.57			控股子公司
精工楚天	493,775.26			控股子公司
合 计	23,534,130.92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坏账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第一名	客户	20,454,809.13	1 年以内	16.69
第二名	客户	15,843,991.83	1 年以内	12.93
第三名	客户	14,809,692.83	2-5 年	12.09
第四名	客户	10,531,000.00	1 年以内	8.59
第五名	客户	8,795,000.00	1 年以内	7.18

6、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中除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以外的关联方余额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六安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10,531,000.00	8.59

安徽长江精工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3,083,337.80	2.52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134,683.95	0.11

7、 本期应收账款中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8、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账龄计提	12,888,627.53	10.30	1,777,406.45	13.79	12,088,777.07	92.59	1,779,678.12	14.72
组合 3：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准备	112,236,759.43	89.70		0.00	967,582.06	7.41		0.00
组合小计	125,125,386.96	100.00	1,777,406.45	1.42	13,056,359.13	100.00	1,779,678.12	13.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2
合 计	125,125,386.96	100.00	1,777,406.45	1.42	13,056,359.13	100.00	1,779,678.12	13.63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083,791.65	62.72	394,184.59	6,055,139.83	50.09	396,826.28
1—2 年	2,001,865.69	15.53	200,186.57	3,020,730.64	24.99	302,073.06
2—3 年	1,802,211.01	13.98	540,663.30	2,128,372.60	17.61	638,511.78
3—4 年	527,451.18	4.10	263,725.59	884,534.00	7.31	442,267.00
4—5 年	473,308.00	3.67	378,646.40			

5 年以上		0				
合计	12,888,627.53	100.00	1,777,406.45	12,088,777.07	100.00	1,779,678.12

组合 3 中，精工钢结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精工钢结构	84,306,900.43			控股子公司
精工楚天	3,380,000.00			控股子公司
长江紧固件	5,549,859.00			控股子公司
精工重钢	19,000,000.00			控股子公司
合 计	112,236,759.43			

2、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控股子公司	84,306,900.43	1 年以内	67.38	往来款
第二名	控股子公司	19,000,000.00	1 年以内	15.18	质量保证金
第三名	控股子公司	5,549,859.00	1 年以内	4.44	工程备用金
第四名	控股子公司	3,380,000.00	1 年以内	2.70	保证金
第五名	客户	1,694,700.00	1 年以内	1.35	履约保证金

**6、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中除合并公司以外的关联方余额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孙关富	公司高管	46,608.48	0.04

7、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本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00,000.00	10,977,073.53	1,001,879.99	11,978,953.52	49.00	49.00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687,971.53		15,868,239.75	15,868,239.75	45.00	45.00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38,660,833.68		38,660,833.68	38,660,833.68	45.00	45.00				
权益法小计			10,977,073.53	55,530,953.42	66,508,026.95						
精工钢结构	成本法	101,845,598.28	441,370,616.21		441,370,616.21	95.68	95.68				53,873,016.01
轻钢建筑	成本法	46,482,632.93	46,482,632.93		46,482,632.93	75.00	75.00				27,746,958.94
空间特钢	成本法	31,252,986.00	31,252,986.00		31,252,986.00	75.00	75.00				882,873.82
上海拜特	成本法	620,759.83	620,759.83	49,000,000.00	49,620,759.83	100.00	100.00				
湖北楚天	成本法	51,271,487.04	51,271,487.04		51,271,487.04	80.00	80.00				
广东精工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100.00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329,251.61	51,329,251.61	-51,329,251.61		75.00	75.00				9,558,828.41
香港精工	成本法	179,634,439.93	179,634,439.93		179,634,439.93	100.00	100.00				
新加坡精工	成本法	2,527,700.00	2,527,700.00		2,527,700.00	100.00	100.00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326,078.94	99,326,078.94	-99,326,078.94							
长江紧固件	成本法	13,439,704.44	13,439,704.44		13,439,704.44	100.00	100.00				
楚天墙体	成本法	28,809,232.27	28,809,232.27		28,809,232.27	100.00	100.00				
北京三杰国际钢结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8.33	8.33				
精工重钢	成本法	4,868,257.93		4,868,257.93	4,868,257.93	100.00	100.00				
成本法小计			1,034,364,889.20	-96,787,072.62	937,577,816.58						92,061,677.18
合计			1,045,341,962.73	-41,256,119.20	1,004,085,843.53						92,061,677.18

####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508,163,627.24	575,716,616.5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95,939,122.88	550,804,478.59
其他业务收入	12,224,504.36	24,912,137.93
营业成本	467,564,482.94	513,550,883.21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筑业	495,939,122.88	464,278,665.47	550,804,478.59	493,537,348.24
合 计	495,939,122.88	464,278,665.47	550,804,478.59	493,537,348.24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结构业务	495,939,122.88	464,278,665.47	550,804,478.59	493,537,348.24
合 计	495,939,122.88	464,278,665.47	550,804,478.59	493,537,348.24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 内	495,939,122.88	464,278,665.47	550,804,478.59	493,537,348.24
合 计	495,939,122.88	464,278,665.47	550,804,478.59	493,537,348.24

#####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6,781,864.19	11.17
第二名	37,168,711.84	7.31
第三名	32,502,845.57	6.40
第四名	23,430,256.40	4.61
第五名	23,288,232.09	4.58
合 计	173,171,910.09	34.07

####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061,677.18	66,558,970.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12,897.44	-1,113,361.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54,126.21	15,668,379.08
合 计	95,028,700.83	81,113,987.83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精工钢结构	53,873,016.01	7,478,850.00	被投资单位利润增加
轻钢建筑	27,746,958.94	33,874,600.00	被投资单位利润增加
空间特钢	882,873.82	19,013,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减少
墙煌建材	9,558,828.41	6,192,520.46	本期已处置 55% 股权
合 计	92,061,677.18	66,558,970.46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城建精工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1,879.99	527,742.85	被投资单位利润增加
浙江绿筑住宅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41,104.56	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	746,538.45		成本法转权益法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35,521.00		成本法转权益法
合 计	1,712,897.44	-1,113,361.71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127,916.24	82,540,064.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31,687.37	2,990,772.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93,166.94	9,080,564.95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275,944.52	271,773.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038.80	137,849.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198.40	81,825.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79,438.58	19,792,588.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028,700.83	-81,113,987.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678.15	988,697.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90,108.61	-47,576,308.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086,211.83	9,557,278.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682,339.60	61,588,615.35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36,648.17	58,339,734.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669,672.78	16,727,023.0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727,023.07	3,239,069.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42,649.71	13,487,953.94

## 十二、补充资料

###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51,556.4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41,949.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1,742.0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3,466.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766,552.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22.87	
合 计	16,230,222.00	

(二)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存货	1,699,846,889.70	1,284,875,774.74	32.30	期末新开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18,826,896.36	19,277,073.53	516.42	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变动，导致期末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50,551,164.44	35,499,984.27	42.40	本期新增自有房产出租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68,513,013.32	140,890,417.22	-51.37	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48,671.48	2,276,461.50	-58.33	本期摊销及合并范围变动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102,584,326.14	72,620,903.68	41.26	收益增加计提税金增加影响所致
应付利息	672,742.21	1,202,256.96	-44.04	期末合并范围变动影响所致
应付股利		381,016.36	-100.00	本期支付少数股东以前年度股利影响所致
长期借款	8,375,929.08	202,290,908.00	-95.86	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变动影响所致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35,827,635.61	61,183,076.17	-41.44	本期银行贷款规模减少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6,136,870.69	21,659,730.87	66.84	本期完工工程应收帐款帐龄增加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	29,082,329.95	58,953,353.88	-50.6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享受优惠政策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773,448.17	3,864,404.13	-197.65	本期子公司亏损影响所致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51,061.34	6,416,411.96	254.58	本期出口业务同比增加影响税费返还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92,343.28	36,219,854.91	237.92	本期收回保证金及往来款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99,440.00	-100.00	上期收回对外投资款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53,877,304.49		100	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回款项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22,136.15	1,584,528.29	709.21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增加影响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479,539.20	191,091,274.02	-54.74	本期子公司筹建完成影响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76,660.00	-100.00	本期无收购合并范围外子公司影响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525,017.93	-100.00	上期再融资收到投资款影响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2,017,934.02	1,702,676,951.11	-50.55	本期贷款规模缩小影响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6,646.00		100.00	本期子公司收回金融衍生产品保证金影响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2,432,628.87	1,989,067,193.00	-53.12	本期贷款规模缩小影响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97,356.61	101,205,545.74	-57.61	本期支付股利及贷款下降利息支出减少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6,646.00	-100.00	上期子公司支付金融衍生产品保证金影响所致

###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8 日批准报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八日

##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方朝阳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8 日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全体股东：

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我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

现将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 一、内部控制的目标及内部控制建立遵循的原则

#### （一）内部控制目标

本公司设计与建立内部控制体系的目标是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保证财务报告和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和完整；切实遵循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按国家规定应予公布的信息。

#### （二）内部控制原则

本公司遵循合法性原则、全面性原则、重要性原则、有效性原则、制衡性原则、适应性原则和成本效益原则设计和建立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 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情况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基本要素。现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度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初步检查 and 自我评价，具体如下：

#### （一）内部环境

控制环境反映了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于控制的重要性的态度，控制环境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内部控制制度能否顺利实施及实施的效果。本公司本着扎实管理基础、持续规范运作的经营理念，积极努力地营造良好的控制环境，主要体现在公司治理、组织机构设置与权责分配、企业文化、人力资源政策、内部审计机制与反舞弊机制等各个方面：

#### 1、公司治理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分权制衡的企业组织制度和企业运行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力求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其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共有 9 名成员，其中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外部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除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外，各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并对会议内容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存。

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了职责，认真参加每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资产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提供了有益的意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人，公司监事能够本着严谨负责的态度行使监督职能，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公司监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对会议内容完整、

准确记录，并妥善保存。

#### （4） 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5） 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意识，在经济活动中，做到诚实守信，公平交易，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谐、健康的发展。

### 2、 组织机构设置与权责分配

目前公司采用集团公司、事业部、子公司（分公司）三级管理模式，兼顾集中与柔性管理，加强对公司运营的管理。在集团公司运营层面，设有总裁、副总裁、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裁助理等管理职位，设有总裁办、证券投资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计部、信息管理部、安监办、总师办、采购管理中心等职能部门，并设有技术中心、项目管理中心、营销管理中心、制造管理中心等，负责对事业部、子公司（分公司）的业务指导及各业务单元间的协调。

公司制定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等明确规定了公司各机构、部门和人员的职责、权限和责任分配，同时，公司还全面实施了内部管理标准体系建设和推广工作，并按照 ISO 质量标准体系建立起了较完整的质量手册、质量记录、程序文件、工作文件等质量文件。通过内部管理标准体系和质量标准文件将权利和责任以及相关操作规范落实到具体单位、岗位，为公司内部行使权限、履行职责、建立沟通提供了应遵循的准则和规范性指南。

### 3、 企业文化

公司追求“成就事业，成就你我”的目标，坚持“用心做事，把不可能变成可能；真诚待人，感动自己才能感动别人”的核心价值观。立足建筑钢结构产业，“以人为本，科技为先”，为员工创造机会，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财富，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企业文化的推广及宣传力度，组织开展企业文化案例的编写，共完成案例 191 篇。集团从总经理到总裁办、人力资源部在半年度调研时，亲自组织并作了有史以来企业文化的规模化宣讲。同时，又组织、开展了《责任

胜于能力》及《赢在执行》的读书活动，并开展集团范围内的演讲比赛活动。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报告期内共投入 523 万元新建 4 幢员工宿舍，并投入 50 余万修缮老宿舍，还制定了《职业健康管理制度》、《员工休假游管理制度》，使“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更加深入人心。

####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对于人力资源这一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的关键因素给予足够重视，选聘员工时重视其职业道德素养与专业胜任能力；对员工进行切合实际的培训；对价值取向和行为特征与公司经营指导思想和企业文化相同的员工将提拔或安排到重要、关键岗位，以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切实执行。

公司要求每位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加强职业修养和业务学习，遵守以诚实守信的职业操守，遵纪守法，不损害投资者、债权人与社会公众的利益。

公司建立了各类各级员工的业绩考核制度并严格执行，促进各类各级员工的责、权、利的有机统一和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向 112 名董事、管理干部和业务骨干，共授权 1100 万股，使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职业经理团队利益一致，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团队建设工作，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年内开展了第一次全国的大规模校园招聘活动，同时还组织了 1000 余人次培训，并安排制造公司部分管理层赴日本考察学习。

#### 5、内部审计机制

本年度公司内部审计职能体系得到进一步的完善：公司以《内部审计制度》为基础，制定和完善了《审计档案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具体项目审计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内部审计制度体系；内部审计部门配有 3 名专职内部审计人员，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发展规划，为内部审计工作的有序化、系统化开展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对公司的各项业务以及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计监督，对集团本级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评估。对于审计发现的问题，通过下达审计意见书、后续跟踪审计意见的执行等方式督促相关单位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通过内部审计，公司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和经营管理的规范化程度越来越高，各级管理人

员自觉接受监督、自我约束的意识越来越强，内部审计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的作用越来越重要。

## 6、反舞弊机制

公司倡导诚实守信、规范经营的价值观念，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以“真诚待人”为核心的廉洁文化，加大了对循私舞弊、以权谋私、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防范力度。

公司鼓励员工就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方面的弄虚作假；对未经授权、滥用职权或采取其他不法行为侵占、挪用公司财产现象；在开展公司业务时非法使用公司财产牟取不当利益的行为向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予以举报，以杜绝舞弊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集团公司范围内开展反舞弊工作，完成了所有员工的反舞弊信息披露，同时对于普通岗位中有岗位相关性的已完成换岗 50%以上，并对特殊岗位人员的轮岗或换岗进行持续的跟踪。

## （二）风险评估

本公司按照立足实际、突出重点、体现差异、适应变化的原则，有针对性地开展风险评估工作。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所关注公司内部因素的影响，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与团队精神等人员素质因素；经营方式、业务流程设计、财务报告编制与信息披露等管理因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基础实力因素；研究开发投入、信息技术运用等技术因素；营运安全、员工健康和环保安全等环保因素。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所关注外部因素的影响，包括经济形势与市场竞争、产业政策、利率与汇率调整等经济因素、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法律因素；技术进步、工艺改进等科技因素；自然灾害、环境状况等自然因素。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分析及其对策：

### 1、钢结构行业竞争日趋白热化的风险

目前，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日趋增强，很多钢铁生产企业、综合建筑施工企业开始进入钢结构领域，挤占传统钢结构企业的市场空间，且行业内同质化竞争的趋势越来越明显。竞争对手对公司的研究和跟踪也越来越深，并针对公司的核

心竞争力纷纷制定了相应的对策和措施。

对策：报告期内，公司提出要通过构建八大技术体系形成公司的“独门绝技”，以“专业”创造差异，实现高端品牌定位，确保优势地位，并分别成立了专项的课题小组进行技术体系的研发和市场应用推广。

## 2、人才风险

人力资源是公司塑造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目前公司已建立起一支高素质的、认同公司文化的优秀团队。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逐步加大，招聘引进的人才需要通过培训、融合才能适应公司的经营模式和理念。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与公司目标存在一定差距。

对策：报告期内，公司提出要紧紧围绕“专注专业，做精做强钢构主业”的经营思路，将培养“专注、专业”的精工团队作为团队建设的主要目标，充分发挥“能力、态度、绩效”三个维度的导向作用，明确选拔人才的标准，通过选拔人才、培养人才、留住人才，搭建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以及吻合企业文化的人才梯队。

## 3、经营快速扩张的风险

经过过去几年快速的发展，公司已经连续四年位列钢结构行业综合排名第一，但过去相对粗放的规模型扩张发展已不再适合公司现状，容易出现公司现有管理模式、基础设施及人员构成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发展模式需要，产生快速发展的不利风险。

对策：公司将过去十年发展中“以项目为中心，以客户为导向”、内部以绩效考核为准则的运营机制进行梳理。报告期内，公司将以此套运营机制为基础的管理模板及其中所蕴含的优秀管理理念作为推进精益管理的抓手，推广普及到下属各个事业部，以期整体提升各事业部的运营管理水平。

## 4、质量、安全风险

建筑行业对质量、安全有较高的要求，同时又往往是质量、安全事故的多发行业，尤其我公司承接的多为有社会影响力的工程项目，一旦发生重大事故，不仅带来人员、经济损失，更可能影响公司资质、品牌，甚至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对策：公司强调加强质量、安全的事前防范，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质量、安全制度、规范；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重大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办法暨预案（试

用)》及各业务线的应急预案，以更好的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安全和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 5、新市场开拓的风险

风险：海外市场虽然有诱人的市场容量和利润率，但也潜伏着政治、法律、文化、汇率、工程索赔等风险；近期同行在海外市场的失利，以惨痛的经济损失给我们深刻的提醒。

对策：清晰认识各种风险，并通过合同条款、内保外贷等方式尽量事前规避风险，更重要的是通过卓越运营，保证海外合同的履行质量，避免索赔。

#### 6、应收款风险：客户资信风险

风险：客户资信是影响应收款回收进度的重要因素，进而会影响公司的利润和现金流。

对策：公司加强客户资信评审，严格执行合同评审制度，承接优质项目。

### （三）控制活动

#### 1、决策管理制度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制度》及各项制度对办理各项业务、事项的决策权限、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进行了规范。

对于公司经营方针、重大投资、重大融资、重大资产购置等重大交易或事项，需由公司董事长动议，并聘请专业机构做出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确定的审批权限审批后方可实施。其中：

公司对外投资的金额（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评估报告），单笔金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含 1000 万元）以内的由董事长审批和签署，并在下次董事会上报告；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后净资产的 35% 以下由董事会通过后执行；

公司收购、兼并或出售资产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 1%（含 1%）的项目由董事长审批和签署，并在下次董事会上报告；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 1% 但在 35% 以内的项目由董事会通过后执行；超过上述权限的，需经董事会决议后报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相关的净利润或亏损的绝对值（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后净利润或亏损绝对值的 35% 以下的，或绝对金额

在 500 万元以下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投资的金额或收购、出售资产时，其应付、应收金额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总额 35% 以下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2、预算管理制度

公司已制定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预算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与考核等各部门、各环节的职责任务、工作程序和具体要求。

公司预算编制以上一年度实际状况为基础，结合本公司业务发展、综合考虑预算期内的经济政策变动、行业市场状况、产品竞争能力、内部环境的变化等因素对生产业务可能造成的影响，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工作实际进行编制。

公司预算编制完成并经批准后，各业务部门严格执行，并将预算指标分解成各业务部门及相关岗位的业务指标，并与其经济责任完成情况考核相结合。报告期，公司执行严格的预算控制，各项费用出现较明显下降，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

## 3、货币资产管理制度

公司财务部门设立专职人员管理货币资产，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公司制定了《资金授权制度》和《资金收付审核批准制度》等，对公司货币资金的入账、划出、记录、报告，出纳人员和财务人员的授权做出明确规定。

## 4、采购与付款

公司设置了采购部专职从事原材料等采购业务。制订了《材料合格供方评定程序》、《采购询价、核价实施细则》、《招标采购制度》、《采购合同管理办法》、《外协管理加工控制标准》、《关于材料采购合同决算管理办法》、《应付账款账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应付账款、核准付款、支付货款等方面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采购计划依据生产部门提供的生产计划与年度（季度）预算编制，并按季度预算实施采购。对超预算和预算外的请购事项，按照预算外付款或预算调整程序

实施审核批准。

对主要原料与大宗劳务的供应商在决定向其采购前实施评价制度。由公司的请购、生产、财会、仓储部门定期共同实施评价，所评价的内容包括所供商品的质量、价格、交货及时性、付款条件、供应商资质与其经营状况等。依据评价结果确定供应商或按评价结果进行调整。

对小额零星、紧急需求，公司确定基本的供应商范围，如无特殊情况则在确定的范围内选择供应商实施采购。

公司集团内所有企业如采购相同或相近的主要原材料，如同一供应商有能力供应的，则由公司同一采购。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由采购价格委员会审核确定。采购价格委员会由管理层人员、请购、生产、财会、内部审计与法律部门的人员组成，视采购业务需要定期或不定期举行会议讨论决定。

主要原材料或大宗劳务采用招标方式确定供应商与采购价格。招标业务视采购业务需要由公司自行组织或委托中介机构进行。

主要原材料与大宗劳务的采购付款条件的确定由采购部门与财会部门共同商定。如须预付采购款项的，按照货币资金支付的审核批准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采购所需支付的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合同规定取得货物或劳务后支付或分次支付的，按照仓储部门验收单据或生产部门的通知审核后支付，分次支付时由采购人员提出付款申请，经指定的专职人员审核后通知财务会计部门支付。

仓储部门验收不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需要退还供应商的，由负责采购的人员负责接洽与退还。

采购部门指定专职人员管理未付款项，并与供应商定期核对。

#### （5）存货

公司设立仓储科管理库存存货。制订了《原材料、辅助材料、机物料仓库管理办法》、《制造工厂原材料仓库管理制度》、《存货出入库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制造工厂原材料仓库管理制度》、《制造工厂余料和废料管理办法》、《成品退库、重新发货管理办法》等制度，对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发出申请、审批与记录、存货处置的申请与审批、申请与记录等环

节做出了明确规定。

存货采购计划依据生产部门提供的生产计划、按照年度（季度）预算计划编制。超过预算或预算内未列入的事项，按照经授权人员批准的生产计划予以列入采购计划内。

存货验收按照采购合同所列品种、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标准等事项实施，验收合格后及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付款，对验收不合格的货物标明退货字样并单独堆放，并通知采购部门予以退货。

存货入库后按其库位、架位、层位与位号编制存货编号与制作明细账（卡），明细账（卡）完整记录收入、领用与结存情况。

存货领用按照生产计划与成本定额消耗数量（加合理损耗量）发货，对超过定额数量的领料，按照经授权人员的批准增加量予以发放。

存货发出的计价方式为：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并一贯采用。

月末（季末）期末库存存货按盘点制度进行盘点，年末（或 6 月末与年末）全面盘点存货，盘点中产生的盈亏分析属于正常损耗的，计入当期发出成本，属于非正常损失的，分析产生损失的原因后按规定程序报有关部门与人员批准后予以注销。

存货用于出租、出借时，经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后，有专人进行管理，并设立相关台账予以核算。

对贵重或需保密的存货指定专人保管与制订专门的保管、收付程序，非经授权其他存货保管人员不得接触与不得从事收付业务。

## 6、对外投资与对子公司的控制

公司设立证券投资部专职管理对外投资业务。通过《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管控体系》等制度，明确了相关业务流程中主要环节的责任人员、风险点及控制措施、控制要求、相关责任追究等事项，按照授权制度的规定由各级人员实施审批。

对外投资按照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投资计划实施投资。投资前由证券投资部负责开展投资可行性研究，如投资项目金额较大的委托有能力信誉好的中介机构实施研究，依据研究结果对投资项目进行全面分析后，编制投资项目建议书，如有必要则派遣人员对被投资项目实施实地考察。投资项目建议书提交

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后认为可行的，提交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讨论决策。

经批准的对外投资由董事会指定专人负责实施。该实施人员负责对投资实施后续跟踪评价管理，包括收集被投资项目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等资料，核对账目、催收投资收益等，定期提出对被投资单位上述情况的分析评价报告。

对子公司，公司对其实行与财务报告相关的管理控制、经营业务层面的控制、重大筹资活动的控制等各种控制，包括派遣主要管理人员、统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参与年度预算的编制与审查、确定其业务开展范围与权限体系、重大投资与筹资、内部审计机构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子公司实施审计监督、重大交易的专门审查等，并通过类似项目的合并审查、总额控制等措施防范子公司采用分拆项目的方式绕过授限制。

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非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被授权人员的批准不得实施。

#### 7、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规定》、《技术成果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各类资产的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投保申请与批准、处置申请与审批等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明确和规范了相关岗位职责和流程，对资产的确定、成本确认、数据管理、接触管理等作了详细规定。同时要求各项资产统一由财务部门核算，财务部门对资产的管理履行会计监督职责。公司对资金、固定资产、存货等各项资产实行定期盘点制度和账实相符。

#### 8、工程项目管理制度

公司设立了项目管理中心管理工程项目建设，制订《项目实施运作规划编制、审批和执行管理制度》、《项目实施运作流程管理办法》、《项目专业（配套）分包单位的招聘与管理办法》、《项目施工技术管理制度》、《项目施工质量管理体系》、《项目施工进度控制管理制度》、《项目交工验收管理制度》、《项目合同管理办法》、《项目施工费用的结算、支付管理办法》、《项目经理风险承包经营管理办法》、《项目管理考核办法》，对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决策与项目实施；项目实施与结算等环节做出了明确规定。

#### 9、筹资

公司的财务部、证券投资部专职管理筹资业务，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银行业务管理办法》，在筹资方案的拟定与决策、筹资合同或协议的订立与审批、与筹资相关的各种款项偿还的审批与执行、筹资业务的执行与相关会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重大筹资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按筹资计划实施。筹资前由证券投资部部门负责制订筹资方案，进行筹资风险评估。筹资方案如需国家有关部门或上级单位批准的，由证券投资部部负责及时报请批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和披露、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严格而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

#### 10、销售与收款

公司制定了并持续完善《年度营销目标、方针》、《项目信息评审筛选管理办法》、《项目投标决策委员会成员及职责》、《招标文件评审管理制度》、《合同评审管控办法》、《合同履行管理办法》、《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在客户信用调查评估与销售合同审批签订；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销售货款的确认、回收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业务经办人与发票开具、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坏账的核销与审批等环节明确相关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 11、人力资源

公司由人事部门专职管理人力资源，制订了《人事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及职务体系》、《薪酬体系》、《绩效管理制度》、《能力态度评估体系》、《人事管控制度》、《劳动合同管理制度》、《行为规范及工作准则》、《反舞弊制度》等制度，在招聘与录用、培训、离职、薪酬与考核等环节明确了相应的权责设置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公司内所有岗位均已编制了岗位说明书，明确岗位的主要职责、资历与经验要求。

公司招聘人员时，关注应聘人员的职业道德，对出纳、会计、信息系统操作人员与中高级管理人员时，审核其是否存在违法犯罪、行政处罚与商业欺诈等前科。对需要从业资格的岗位，检查其从业资格证书的真实性。公司内对于控制薄

弱、易发生舞弊行为岗位实行轮岗制度或强制休假制度。

公司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对各类员工进行职业道德、风险控制意识与专业知识培训，并结合考核要求实施考核。

员工离职时公司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完交接手续、退还公司财产后，出具解除劳动合同证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时由内部审计机构对其进行离任审计。

公司薪酬委员会负责制订本公司的薪酬制度并监督实施。

公司依据薪酬制度与业绩考核制度对所有员工实施业绩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奖励。

## 12、会计系统与财务报告

健全、有效的会计系统能够保护资产安全和完整，规范财务管理行为，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因此，公司设置了专门的会计机构，配备了专业的会计人员，制订了统一的会计政策，建立了各项会计核算基础制度，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公司整体及各独立核算主体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的规定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基础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设置了财务总监领导下的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和《货币资金内控制度》、《货款清收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实施细则》、《预算执行管理办法》、《管理总部费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该等制度操作性较强，并在实际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公司建立了财务收支高度集中、归口分级核算的会计核算体系，分两级核算，一级核算体系以集团公司财务部为核心，二级核算体系分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核算体系，二级核算体系包括成本核算体系、销售费用核算体系、材料采购核算体系，会计管理涵盖产供销所有业务环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会计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原则，各级会计人员具备会计上岗资格或者相应的教育背景，分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由集团公司财务部统一领导和管理，并执行分级负责制，并执行定期轮岗制度；为防止错误或舞弊的发生，公司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通过权力、职责的划分，使公司财务会计体系的各组成部分及其成员明确自己在组织中位置，了解自己拥有的权力、承担的责任、可接受的业务活动和行动规则等，以防止出现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财务部执行重要会计业务和电算

化操作授权规定，按规定组织对账，对发生的经济业务及其产生的信息和数据进行稽核，包括凭证审核、账目核对、实物盘点等。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内部控制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

### 13、信息披露

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证券投资部）负责发布公司各种对外提供的信息，制订《信息披露制度及实施细则》、《重大信息保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重大内幕信息与知情人管理制度》，明确了除国家法律法规与监管机构规定需要披露的信息外其他重要信息的范围及内容，确保在成本效益原则基础上披露所有重要信息；确定了内部信息收集与分析、对外提供信息内容正确性审核的程序与要求，及时向外界提供信息。未履行前述程序的所有公司内部信息不向特定对象单独透露或泄露，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无法合理确定某一事件或交易事项是否需要披露时，将及时向监管机构报告，获得指导意见，按指导意见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对于监管机构需要公司澄清的信息，公司将启动应急机制实施相应方案及时公布应予以澄清的事实与正确信息。

### 14、授权管理

公司的章程及各项制度对办理各项业务、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进行了规范，并按照交易性质不同采用了常规授权和特别授权方式。

#### ①常规授权。

公司各业务部门与其他部门的权限设置由经董事会批准的内部管理制度规定被授权者在其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如超越所授权限行使职权对公司造成损失的，依照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予以处罚，所授权限需要调整时仍经董事会讨论决定并修改相应的管理制度。

对于重大的交易和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分别由股东大会、董事会或者公司经理层审议批准。

如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含)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公司最近经

审计净资产值的 0.5%（含）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或总经理办公会议审查批准后实施；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不含）~5%（含）之间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办公会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不含）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②特别授权。特别授权是指公司在特殊情况、特定条件下进行的授权。例如，《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公司董事长可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等等。

####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对内和对外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制度，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在内部信息与沟通方面，公司积极创造条件保证信息与沟通渠道畅通，使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地收集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使公司各层级、各单位、各岗位的员工都能方便查阅和获得与其工作相关的文件和制度，获取相关工作信息，并用于指导工作，使公司的价值观念、经营理念、企业文化等能够得到有效贯彻落实。报告期内，公司以下属的重钢事业部为实施对象开展 SAP 优化项目，对其原有 ERP 系统的 SD（销售模块）、PP（生产管理模块）、MM（物料管理模块）、PS（项目管理模块）以及 FICO（财务会计/管理会计模块）实施整体优化，更好的实现了业务与财务信息高度集成、有效流转，确保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各业务单位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对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范围、信息披露的程序、责任人、披露的一般要求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确保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严格遵守《股票上市规则》，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依照《公司章程》、《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股东来函、来访、来电的回复和接待；建立了投资者交流的网络平台，获得了投资者的较高认同。

报告期内，为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

的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公司制定并公告了《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精工钢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借助科技手段，多元化开展投资者交流，特别加强了离线交流以及与中小股东的沟通。针对投资者提出的相关好的建议，进行了采纳，更加畅通了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最近三年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对外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公司内部控制信息。

#### （五）内部监督

公司设立审计部为内部审计部门，授权其对各部门、岗位、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监控和评价；审计部可直接报告董事会或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具有独立性；并建立整改制度，使发现的问题能得到及时纠正。报告期内，审计部对公司华中事业部实施采购流程、存货流程、项目管理流程、销售流程的内控测试并完成了审计，并实施了重钢、轻钢、安徽、华中、华南五个事业部的内部控制后续审计，并就其中发现的内控设计、执行缺陷向事业部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集团职能部门进行反馈，并提出整改建议和监督整改实施，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负责对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以及内部控制有效实施和自我评价的审查及监督职责。

### 三、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中发现的重大缺陷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确立了以下属各事业内控工作小组为实际执行负责人、集团证券投资部为组织协调执行人的内控推行方案，对集团及下属重钢、轻钢、安徽、华中、华南五大事业部实施了全面的内控自评，通过自我评估，为《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提供了有效底稿。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依据定期检查与分析、内部审计监督结果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

### 四、上一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中发现的重大缺陷、本年度改进措施与实施结果

上一年度，公司经自评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但

发现一般非关键性缺陷 30 个，对此，公司审计部对其进行了专项的后续审计。目前，大部分缺陷已整改完毕。

###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的法人治理、会计系统和财务报告、筹资、授权管理和信息披露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进行。同时，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内外部环境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为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

综上，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已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控制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8 日

# 载辉煌 再启航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写在篇首：

今天，精工钢构已经是钢结构行业的领先者，连续四年位列钢结构行业综合排名第一，成为同行研究和效仿的对象，精工人梦寐以求的第一阶段战略目标已经实现。

2010 年，对于精工而言是致力于实现“始终保持行业公认的领跑者地位，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建筑系统集成商，推动钢结构产业健康发展”的开局之年。

2010 年，我们提出了要“立足新起点，谋划新思路，再创新辉煌”。在这一年里，我们紧紧围绕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打造，致力于引领钢结构行业发展的潮流，使钢结构产业成为受社会广泛尊重的产业，推动绿色和循环经济，同时参与地方经济发展和推动地区进步，实现了企业履行经济、环境、社会责任的和谐统一。

2010 年，我们实现了企业规模与经济效益的再度增长，巩固并提升了行业地位，再度践行了公司作为社会公民持续经营的责任；在经济效益增长的同时，不断给予股东经营成果的分享，回馈社会投资者；通过提供高品质的商品和服务，赢得了广大客户的良好反响；通过持续开发培养员工的能力，提高员工忠诚度与奋发感，更好地促进了员工的成长；通过扶持合作伙伴，减少交易障碍与壁垒，进一步实现了共赢与可持续发展。同时，集团加大推行内涵式增长和运营卓越的经营模式，不断降低生产能耗，积极参与建设生态文明社会。

在坚持慈善公益事业，帮助扶持社会困难弱势群体的工作中，集团上下“齐献爱心，共襄善举”。全年，公司通过各类慈善机构进行捐款，以实际行动来践行回馈社会的承诺。

作为一家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上市公司，精工一直在实践中不断思考如何多方位、可持续地满足现在及将来的利益相关者的期望，这已成为精工人的心灵要约和工作基点，推动并促使我们更好地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并将之融入到企业发展战略体系之中。未来，公司将继续履行社会公民的责任，在全体股东和员工的共同努力和支持下，为促进钢结构产业成为受社会广泛尊重的产业，推动绿色和循环经济而不断努力。

## 一、股东满意篇

### 1、规模业绩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建筑钢结构研发设计、制作、安装于一体的大型钢结构上市公司。公司钢结构业务始于 1999 年与德国布莱斯—戴姆勒集团强强联合成立了中德合资的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2003 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并购“长江股份”，借壳上市，成功搭建业务发展的资本平台，从此驶上了依托资本、依靠科技发展的快车道。

公司从最简单的钢构件开始，经历了一个又一个从简单到复杂、从门式钢架到空间、从多层到超高的不同项目；从钢结构建筑开始，经历了一个又一个从建筑到建材、从建材到金属屋面系统、从金属屋面系统到光伏建筑一体化的不同业务；从不足 1 亿元的销售额开始，增长至逾 64 亿的业务承接额；从偏安绍兴一隅开始，扩大到全国六大生产基地，产能 50 万吨，连续四年位列钢结构行业综合排名第一的龙头地位。2010 年，公司实现总收入 53.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3 亿元，每股收益 0.58 元。

十年的发展，使公司成为了钢结构建筑体系的集成商。公司目前已搭建了轻钢、重钢、空间钢三大钢结构建筑专业体系，拥有了“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3 家、“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6 家、钢结构制造特级资质的企业 2 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4 家，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 2、公司治理

#### 1) 组织结构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拥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与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并设立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在各自工作细则及规范文件指导下履行治理层面职能。董事会成员 9 人，其中独立董事为 3 名，他们勤勉尽责，忠实履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公司整体利益为出发点，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修改、完善公司规范运作文件。2010 年度，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制定《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公司内控进行全面梳理，补充、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加强执行力，制定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条例》；考

考虑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和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为规范公司突发事件的信息化报送体系建设，确保各项应急决策措施的有序实施，制定了《精工钢构重大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办法暨预案（试用）》。

## 2)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部门借助科技手段，多元化开展投资者交流，特别加强了离线交流以及与中小股东的沟通。协助做好公司网站的改版工作，针对投资者提出的相关好的建议，进行了采纳，并积极落实下去，如重新申请了公司对外邮箱，定期查看；对投资者电话无人接听时进行了手机呼叫转移等方式，更加畅通了投资者沟通渠道。

2010 年，公司以较高的成长性及规范运作，获得中国证券市场年会上市公司“金鹰奖”。

## 3、回馈股东

自公司上市以来，一直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2004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0.5 元，2005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并派现 1 元，2007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3 股并派现 0.3 元，2008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0.7 元，2009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0.3 元。与投资者充分分享了公司高速成长的经济成果。

## 二、员工满意篇

人力资源是企业发展的首要资本，凝聚员工、激发员工创造力是推动企业又好又快发展的根本动力。公司一直秉承着真诚待人感动自己才能感动别人的核心价值观，将员工视为公司最宝贵的财富，公司通过各种途径提高员工生产技能、不断改善工作、生活条件，为员工创造一个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为了使员工认同企业、对企业有强烈的归属感，让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努力营造了和谐向上的企业文化，打造了一支“风正、气顺、劲足”的员工队伍。

### 1、关爱员工不断落实

公司每年大规模的开展员工满意度调查工作，从“培训发展”、“薪酬福利”、

“工作环境”等多方面了解员工的评价及需求，并据此进行针对性的改进和提供。2010 年公司实现员工平均工资提升 12%。实施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向 112 名管理人员及骨干授权 1100 万份，实现长效激励。投入了 523 万元新建 4 幢员工宿舍，并投入 50 余万修缮老宿舍，使员工生活无后顾之忧。高温期间，公司还研制了“空调服”，电焊工穿上后可以相对凉爽，这项以人为本的创新举措引来省、市各级媒体争相报道。

公司积极开展向困难职工开展慰问送温暖活动，2010 年共对 23 位因本人重病、或因家属身患绝症、重症，或因家庭经济收入微薄，赡养和抚养压力大，导致生活困难的职工进行了慰问。

2010 年制定了《职业健康管理制度》、《员工休假游管理制度》，为员工的健康与娱乐提供制度保障，提高团队凝聚力。

此外公司不断的改善工作环境、加强个人防护措施，完善安全制度，进行安全技能培训、加强安全监督等方式，将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

## 2、完善机制成就理想

公司一直不断努力建立、完善良好的用人机制和公平的绩效考核机制，为员工发挥了才华创造了空间。

在育人机制上，公司建立了外部培训、内部培训、以岗代训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并针对性的制定了后备储备干部培养计划，提高了人才培养能力。2010 年，公司进行了 1000 余人次的培训。如公司请技术专家为项目、质量、设计与制作等一线技术人员培训《现场施工质量问题分析及处理》知识讲座；邀请集团老专家到公司各个事业部对技术人员进行钢结构抗震、焊接技术等知识的培训；派遣公司制造线部分管理层去日本考察学习等，为公司各个层面的员工提供专业学习的机会。

此外，公司还倡导“导师带徒”活动，导师以中青年骨干和资深员工为主，师徒结对，帮助青年树立学习榜样，发挥老员工“传、帮、带”作用。

在用人机制上，公司以“适合的就是最好的人才”的标准，制定了以绩效为依据、符合精工价值观的用人导向，增强员工以工作业绩、晋升发展为导向的成就感。一方面要充分打破以“过去功劳、关系或态度”式的用人机制，引导干部能上也能下的意识，形成良性的竞聘上岗机制，真正体现公司内部用人的公平性

和有效性，提高员工的工作激情和工作积极性；另一方面，要重新审视各岗位员工的关键绩效指标，制订合理有效的、有挑战性的绩效目标，让员工真正专注于关键目标的达成，并加大与各项指标的考核挂钩力度，关注过程考核，确保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并通过各级的绩效管理技能培训和辅导，确保绩效指标制订的合理性、沟通反馈的及时性，考核的有效性，使绩效管理真正起到激励的作用。

同时转变对干部的考核模式，开展 2010 年度各级管理干部信任度评估，将管理干部对下属员工培养的重要性提升到新的高度。

### 3、加强企业文化传播，提高员工凝聚力

企业文化是公司发展的机动力，是员工成长的凝聚力。公司通过网站、报纸等多种形式的宣传让员工知晓、认同公司的文化，公司开展了企业文化案例编写，完成案例 191 篇，并由集团总裁孙关富赴各事业部进行“以精英团队打造精工文化 以精工文化塑造精工人”为主题的企业文化宣讲。随后组织开展读书活动及大型现场演讲等主题文化活动，塑造学习型企业。2010 年公司内部报纸《精工钢构报》获得绍兴“十佳企业电子报刊”、“十佳企业报刊人气奖”、“企业报刊优秀奖”三项荣誉。这不仅是对精工企业报的肯定，更是对精工品牌推广及宣传工作的肯定。

此外，为了营造和谐的企业文化氛围，提升集团的集体凝聚力和员工的归属感，使员工充分发挥自己的个性与才能，2010 年我们开展了一系列的文娱活动。

如精工举办了首次达人秀活动，只要有特长，有自信无论谁都可以参加，达人秀秀出公司员工的精神面貌和魅力风采，也展示了企业的激情活力和多姿多彩的文化氛围，赢得了广大观展员工的交口称赞，展现了员工们丰富多彩的业余生活和健康、和谐的企业氛围。本次达人秀为员工提供了展示个人魅力与才华的舞台，激励了更多企业员工参与企业文化建设的热情。

此外集团还组织员工参加青年辩论赛、读书比赛等活动，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鼓励他们展现自我风采，增强自信心，增加凝聚力。

### 三、顾客满意篇

一诺千金、一丝不苟，精于技术、工于品质，是公司对自己的高标准严要求，是对客户的尊重与负责。

## 1、一诺千金 一丝不苟

一诺千金：面对客户、面对员工坚守一诺千金的态度，言必行，行必果。对外以诚信为经营原则，承担社会责任；对内以企业价值观为准则，树立员工对企业的信任度、忠诚度。

2008 年 8 月，精工钢构凭借过硬的技术实力和良好的业界口碑，在与国内同行的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一举中标“深圳证券交易所营运中心钢结构加工制作项目 A 标段”工程——国际一流的设计、一流的施工，把深交所项目建设成为深圳市的标志性建筑——这是深圳市领导对“证券”项目和精工人的殷切希望。

精工人秉承用心做事的核心价值观，以一诺千金，一丝不苟的精神，历时 529 天，以提前 65 天的优异成绩，完成 A 标段 2.8 万吨钢构件的加工制作任务。2010 年 2 月 8 日，精工钢构收到了业主方——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贺信，对我公司在本项目加工制作过程中，以项目最高利益为重，顾全大局，克服困难，按时保质地完成任务，为项目顺利竣工奠定了基础表示感谢。

交货准时、配套，产品质量一流的背后，凝聚了精工人无数个不眠之夜与辛勤的汗水。任务的顺利完成，为公司锤炼了一支敢打敢拼、无私奉献、精诚合作的高效团队，使精工的品牌扬名中国证券市场，更大程度上提升了精工钢构在业内的影响力，形象地诠释了“精于技术，工于品质”，“一诺千金、一丝不苟”的精工理念。

## 2、创新技术 质量为先

公司一贯秉承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源动力的理念，在技术创新、技术管理方面投入大量人力、物力，着力于技术人才培养、技术管理、技术研发、整合技术优势，并取得了显著的成功。2010 年，公司顺利通过日本钢结构 H 等级复审；同时，公司主编国家标准《金属压型钢板应用技术规范》、参加国家标准《钢结构设计规范》修订；参编国家标准《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修订；参编行业规范《钢结构制造技术规程》、《高强钢结构设计规程》；主编著作《国家体育场“鸟巢”钢结构工程施工技术》、《“鸟巢”焊接攻关纪实》两部。另外，“拱形多轨道钢结构开合屋盖适应性施工综合技术应用研究”获得中钢协科学技术一等奖；“大跨空间结构施工监控技术研究及应用”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二等奖；“超大跨度巨型交错桁架结构支撑塔架多点同步卸载及监测技术研究与应用”获

得绍兴市科学技术三等奖、绍兴县科学技术一等奖。公司全年申请专利并获得受理 25 项，获得专利授权 1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公司一系列技术创新的突破以及荣誉的获得，即是对公司技术创新的认可与肯定，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证。

2010 年，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被评为“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其“重大钢结构设计、制造、安装集成软件系统”入选国家火炬计划；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绍兴市建设行业企业技术中心”。

2010 年制造公司围绕“质量、准期、配套、服务、成本”等做出了卓越成效：从源头抓起，推行内部图纸会审制度；加强过程监控，定期召开质量例会；加强质量考核，与计产工资分配体系相结合。

随着精益管理的深入推广，公司工厂管理和产品质量持续改善，继续优化项目管理机制，严格遵守施工管理标准。2010 年度公司完成对各事业部制造工厂质量管控体系、制造全过程的规范性、不合格品的处置等方面的检查并对已入库的成品构件进行了抽查。针对检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提出改进办法与建议及整改措施，督促各事业部制造工厂制定相应的质量改进目标。

完成对项目现场质量管控体系和现场安装质量情况的抽查，并在检查中对项目现场出现的问题给予指导和提供进一步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在重大项目决策人机制的执行下，公司重大项目承接迈上新台阶，在铁路、机场等国家基础设施项目上有了重大突破，实现相关业务承接额近 14.3 亿。

同时，公司在自身发展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加紧对产品的技术攻关，不断开拓新的市场，把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成为企业一大亮点。特别是精工钢构率先在业内提出“精工八大技术体系”，加强企业技术资料、资源整合，以技术优势支撑精工品牌。对公司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而同济精工十年庆典的隆重举办，更是象征着精工与同济大学在技术合作的道路上，历经十载风雨同舟。

2010 年公司济南奥林匹克中心体育馆钢结构工程、广州新电视塔钢结构工程等 7 个项目获中国建筑钢结构金奖；济南奥林匹克中心体育馆钢结构工程分别获得了第六届空间结构优秀工程施工金奖以及中国土木工程学会颁发的“詹天佑大奖”；新加坡滨海湾娱乐城及大剧院项目获得新加坡钢结构协会 2010 年杰出

奖；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项目获得了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浙江申科滑动轴承有限公司主厂房、天津太钢金属有限公司厂房等 4 个项目获得上海市钢结构金奖；大连期货 B 座钢结构工程、济南奥林匹克中心体育馆钢结构工程等 4 个项目获得浙江省建筑钢结构金奖；广东省博物馆新馆钢结构工程项目荣获 2010 年度广州钢结构金奖；绍兴轻纺城会展中心荣获绍兴市“兰花杯”。

2010 年，公司在项目管理、现场施工方面也获得多项殊荣。武汉经济开发区科技服务中心工程被湖北省建设厅授予“标化工地”称号；深圳大运中心项目游泳馆钢结构工程项目被评为“2010 年度深圳市优良样板工程”。

### 3、以精品工程 锻造精工品牌

公司继承接国家体育场“鸟巢”后，品牌效应不断显现，在世界级、国家级的盛会上频频亮相，赢得了世界的赞誉。

精工钢构承建的上海世博会标志性建筑世博轴——阳光谷，形如蓝天下的朵朵白云，轻盈飘逸；在亚运会主办城市广州，精工钢构参与了其中 4 项地标性建筑，如在广州亚运会开幕式上大放异彩的，被誉为“世界第一高塔”的广州新电视塔，以其完美的姿态展现在世人面前，犹如神州大地上一颗耀眼的明珠，熠熠生辉。

## 四、社会满意篇

### 1、创造和谐社会，解决就业问题

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每年都向社会积极提供就业岗位，为社会和谐稳定创造条件。目前已为社会创造了近 5000 个工作岗位。此外，公司还携手高校组建“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2010 年在公司进行大规模的全国校园招聘时，就签约 130 余人，为广大学子和青年提供实习和就业机会。

### 2、投身公益事业，建立长效机制

作为社会的一员，积极投身于公益事业，将社会责任作为公司发展的重点，是体现、倡导公司“以人为本”的社会价值观，是促进企业发展，创造社会和谐的重要力量。

帮困扶贫，捐资助学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各项公益事业，帮困扶贫，捐资助学。每年，公司都会举行“行善一日捐”活动，已在公司内部形成职工献爱心，

构建和谐企业、和谐社会的长效机制。2010 年，公司举行了“一日捐”活动，以精工人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同情心为 23 位贫困员工慷慨解囊。

公司坚持每年在同济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等高等学府设立资助贫困大学生的奖学金，积极捐资筹建希望小学和“希望工程图书库”、开展“春蕾计划”、开展无偿献血等活动。

2010 年，在玉树地震中，公司为震区开展了大规模的捐款活动，广大员工踊跃捐款，纷纷向灾区伸出援手，奉献自己的一份爱心。总共募得善款 107,647.2 元。这些善款由工会出面以精工员工的名义捐给绍兴市红十字会，用于灾后重建工作。

2010 年，公司全年共缴税 1.38 亿元，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 3、发挥行业龙头作用，推动绿色建筑

“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是每个公民、每个社会团体应尽的义务，而钢结构建筑行业属于国内朝阳企业，被誉为续土、木、混凝土的第四次建筑业的革命，具有跨度大、空间高、自重轻、造型美等诸多优点；并且具有环保、节能、防震和可塑性强等特点，易于拆迁再安装使用，减少水泥生产和施工安装，符合生态经济、循环经济发展的绿色建筑。

由于钢结构建筑具备优异的性能，符合绿色节能建筑的发展趋势，在国内越来越受到重视，作为钢结构建筑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长期以来积极承担建筑钢结构的推广责任。公司在参与多项钢结构行业标准制定的同时，还与同济大学合办了《钢构技术》（已出版 11 期），对钢结构技术起到了较好的宣传作用。

### 2011 年展望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对公司致力于实现“始终保持行业公认的领跑者地位，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建筑系统集成商，推动钢结构产业健康发展”的关键之年。公司将抓住机遇，不断深化精益管理，加快战略转型，努力实现公司业绩稳定健康增长。在新的一年里，公司将承前启后，在不断致力于企业经济建设的同时，不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治理结构，进一步落实企业社会责任理念和标准，努力实现公司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为社会经济发展贡献力

量。2011 年，我们将深入推进企业社会责任建设：

一、在股东满意方面：

1、2011 年，公司将贯彻“整合资源，集成创新；强化学习能力，坚持运营卓越”的总体经营思路，在专注钢结构主业的同时，在实验和实践的基础上，通过八大技术体系的“集成创新”，使公司从“钢结构施工承包商”向“钢结构建筑体系集成服务商”的方向转型。继续以管理模板的固化及深度实施应用为精益管理的抓手，持续追求运营卓越；开拓视野，观念创新，以国际化的视角审视钢结构产业的未来发展。

2、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真实、全面、及时、充分地进行信息披露；保持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情况下，与股东分享经营成果。

二、员工满意方面：

1、关爱员工，落到实处，以满意度调查等方法，解决、改善员工各方面的需求。

2、以“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择人标准，加大人才招聘力度，优化配置人力资源；进一步制订和完善经营者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健全与完善员工绩效管理，适当调整员工薪酬水平，提高员工薪酬待遇；

开展各种专题培训和管理培训，加大对人才培训的投入力度，积极推进创建“学习发展型企业”。

3、开展多样的文化宣传活动及文体活动，加大和员工的沟通渠道，不断增强员工凝聚力，进一步营造和谐的企业文化。

三、顾客满意方面：

1、公司将加大技术创新，加强“精工”品牌建设的完善，从客户的需求出发，以“客户满意是我们永恒的追求”为标准，一诺千金，一丝不苟。

2、公司将不断完善质量及安全体系和制度，进一步细化产品质量抽查办法，加强对分包商的质量管理，另外公司将调整改革安全管理体系，实施项目现场安全专员垂直管理制，严格执行安全责任倒究制、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等制度，加强安全事故的处罚力度，促进全面安全管理的执行。

四、社会满意方面

1、在公司内部开展扶贫救助、捐资助学等活动的同时与社会组织合作，帮助扶持社会弱势群体，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宣传社会责任力度，不断完善社会责任沟通机制。

2、我们将以提升中国钢结构行业高端实力为己任，持续性的进行的前瞻学习、创新，积极的、勇敢的去学习并尝试新的发展模式、先进的经营理念。跳出行业，站在全国、甚至全球的高度看待钢结构产业，吸纳先进的管理理念，运用先进的管理工具，向国内外、行业内一切可学习的标杆企业学习，在将公司自身打造成为中国最具有竞争力的钢结构企业集团的同时，探索和引领钢结构行业未来发展的潮流，促进钢结构行业成为受社会广泛尊重的产业，推动绿色和循环经济的发展。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8 日